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2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147
补充资料	1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24916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24916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编制基础以及对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请使用者关注后附财务报表仅向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且仅供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重组方案和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备案之用,不用于其他目的。因此,后附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它用途。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担任何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6年5月20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刘莉坤

刘莉坤

徐爽

徐爽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合并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12月31日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十五(1)	704,326,972.68	424,016,287.12	8,947,266.47	6,586,107.11
应收票据	六(2)	11,696,740.00	-	-	-
应收账款	六(5)、十五(2)	566,923,645.52	382,496,641.18	417,222,083.47	264,038,348.91
预付款项	六(7)	190,839,238.22	132,498,632.07	15,079,042.72	3,602,174.27
应收利息	六(4)	197,875.00	-	1,285,533.42	-
应收股利	六(3)	964,600.00	964,600.00	17,261,512.15	-
其他应收款	六(6)、十五(3)	385,812,558.26	196,362,878.59	371,550,957.47	234,488,913.07
存货	六(8)、十五(5)	1,205,569,222.66	907,265,463.14	121,885,367.29	83,315,255.22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22,576,307.15	5,765,664.51	4,267,457.82	1,506,091.85
流动资产合计		3,088,907,159.49	2,049,370,166.61	957,499,220.81	593,536,890.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0)	2,675,760.00	370,760.00	1,0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十五(4)	9,450,914.59	8,718,203.91	1,391,090,144.62	955,440,044.62
投资性房地产	六(12)	13,182,258.66	7,900,938.89	-	-
固定资产	六(13)	274,272,883.88	238,041,578.49	1,480,780.15	2,052,774.59
在建工程	六(14)	24,472,017.50	21,133,016.61	8,681,856.09	10,372,001.31
无形资产	六(15)、十五(6)	214,059,373.39	44,123,775.70	43,061,673.24	37,938,152.43
商誉	六(16)	654,071,082.70	547,143,131.01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101,157,661.18	69,713,538.67	358,968.14	895,75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十五(7)	37,404,537.76	30,250,443.12	20,512,045.18	15,253,050.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9)、十五(8)	36,089,749.59	131,522,133.30	-	125,3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6,836,239.25	1,098,917,519.70	1,466,185,467.42	1,147,261,774.75
资产总计		4,455,743,398.74	3,148,287,686.31	2,423,684,688.23	1,740,798,665.1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及 股 东 权 益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合并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12月31日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1)、十五(9)	140,000,000.00	280,000,000.00	140,000,000.00	230,000,000.00
应付票据	六(22)、十五(10)	791,625,264.33	491,391,995.91	98,031,463.01	94,251,739.14
应付账款	六(23)、十五(11)	1,193,846,938.88	945,137,567.39	242,753,619.20	196,477,277.43
预收款项	六(24)	111,703,639.79	33,340,304.65	461.88	106,218.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77,164,412.49	64,063,436.39	12,890,910.83	12,556,809.63
应交税费	六(26)	58,994,840.42	43,670,839.42	751,144.74	874,127.24
应付股利	六(27)	16,517,259.20	217,140.67	-	-
其他应付款	六(28)、十五(12)	465,255,542.58	294,190,611.48	870,394,171.95	609,261,481.54
流动负债合计		2,855,107,897.69	2,152,011,895.91	1,364,821,771.61	1,143,527,652.98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六(29)	3,936,157.67	1,160,394.23	3,936,157.67	1,160,394.23
递延收益	六(30)	22,406,519.35	16,896,431.21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31)	1,024,000.00	1,338,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45,437,511.96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804,188.98	19,394,825.44	3,936,157.67	1,160,394.23
负债合计		2,927,912,086.67	2,171,406,721.35	1,368,757,929.28	1,144,688,047.2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六(32)	1,010,000,000.00	600,000,000.00	1,010,000,000.00	6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33)	1,544,351.30	1,544,351.30	1,378,357.05	1,378,357.05
其他综合收益	六(34)	(541,610.20)	(541,610.20)	-	-
盈余公积	六(35)	4,354,840.19	-	4,354,840.19	-
未分配利润	六(36)	214,674,045.88	160,126,020.33	39,193,561.71	(5,267,739.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30,031,627.17	761,128,761.43	—	—
少数股东权益		297,799,684.90	215,752,203.53	—	—
股东权益合计		1,527,831,312.07	976,880,964.96	1,054,926,758.95	596,110,617.9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455,743,398.74	3,148,287,686.31	2,423,684,688.23	1,740,798,665.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刘勇

总经理: 赵小川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林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牛英加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年度及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合并	2014年度 合并	2015年度 公司	2014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六(37)、十五(13)	7,991,735,833.29	5,539,309,593.17	1,300,820,020.89	881,504,898.75
减: 营业成本	六(37)、六(42)、十五(13)、十五(17)	5,890,847,778.69	3,892,939,978.96	1,210,929,085.55	805,106,236.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8)	44,626,784.96	32,491,869.49	3,364,015.91	2,552,828.81
销售费用	六(39)、六(42)、十五(15)、十五(17)	1,437,812,607.21	1,089,441,399.07	6,661,023.18	10,218,217.67
管理费用	六(40)、六(42)、十五(16)、十五(17)	384,158,758.48	315,350,861.39	73,360,299.97	79,154,170.07
财务费用-净额	六(41)、十五(14)	16,769,296.56	18,379,090.96	24,079,094.22	20,028,641.05
资产减值损失	六(44)	24,446,717.80	288,771.59	25,071,265.78	(31,011.0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六(43)、十五(18)	(1,201,162.77)	(392,129.12)	86,817,362.45	52,200,040.9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4,997.96)	(754,783.56)	(2,775,763.44)	(1,827,394.23)
二、营业利润		191,872,726.82	190,025,492.59	44,172,598.73	16,675,856.84
加: 营业外收入	六(45)	9,364,838.57	6,375,147.05	480,000.00	702,039.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6,241.02	158,418.62	-	-
减: 营业外支出	六(46)	4,300,691.00	2,450,962.16	1,095,452.74	54,189.0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1,030.72	341,203.96	5,374.12	4,189.01
三、利润总额		196,936,874.39	193,949,677.48	43,557,145.99	17,323,706.83
减: 所得税费用	六(47)	58,299,339.83	52,056,917.13	(5,258,994.99)	(9,116,986.79)
四、净利润		138,637,534.56	141,892,760.35	48,816,140.98	26,440,693.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135,895.67	83,089,353.38	—	—
少数股东损益		54,501,638.89	58,803,406.97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637,534.56	141,892,760.35	48,816,140.98	26,440,693.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135,895.67	83,089,353.38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01,638.89	58,803,406.97	—	—
七、每股收益		—	—	—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	—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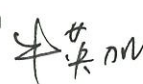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刘勇

总经理: 赵小川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林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牛英加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年度及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合并	2014年度 合并	2015年度 公司	2014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13,310,714.25	7,458,625,776.14	1,351,524,517.16	971,565,253.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25,733.95	1,812,577.3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a))	56,369,415.61	80,047,093.53	1,462,208.02	2,319,41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1,805,863.81	7,540,485,447.04	1,352,986,725.18	973,884,66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40,283,949.91	5,496,763,830.90	1,412,087,449.47	894,969,746.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3,431,413.89	727,393,902.99	47,569,633.68	42,097,392.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8,474,842.58	320,978,220.17	10,530,408.55	4,695,70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b))、十五(19(d))	813,736,607.00	663,095,160.23	27,553,649.16	34,170,40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45,926,813.38	7,208,231,114.29	1,497,741,140.86	975,933,25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9(a))、十五(19(a))	325,879,050.43	332,254,332.75	(144,754,415.68)	(2,048,587.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5,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659,691.77	1,244,990.44	72,331,613.74	54,027,435.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7,483.27	705,446.67	-	2,540.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c))、十五(19(e))	5,272,892,889.48	4,034,729,400.26	5,262,740,000.00	4,074,031,973.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3,055,064.52	4,036,679,837.37	5,335,071,613.74	4,128,061,949.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178,514.19	80,474,080.13	9,066,960.84	11,127,27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70,000.00	76,791,300.00	42,939,200.00	76,791,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六(49(d))	86,072,807.48	163,625,000.00	290,046,300.00	163,62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d))、十五(19(e))	5,497,996,397.40	4,048,964,287.63	5,401,124,536.97	4,032,119,094.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6,117,719.07	4,369,854,667.76	5,743,176,997.81	4,283,662,66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062,654.55)	(333,174,830.39)	(408,105,384.07)	(155,600,720.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470,000.00	-	41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0,0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335,000,000.00	200,000,000.00	2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e))、十五(19(f))	76,000,000.00	-	4,359,232,870.95	3,009,217,38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470,000.00	335,000,000.00	4,969,232,870.95	3,279,217,389.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0	250,000,000.00	290,000,000.00	2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908,370.75	61,107,655.14	25,090,811.84	21,007,570.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722,183.44	47,332,038.7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f))、十五(19(f))	37,939,200.00	5,000,000.00	4,098,921,100.00	2,886,129,58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847,570.75	316,107,655.14	4,414,011,911.84	3,127,137,15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22,429.25	18,892,344.86	555,220,959.11	152,080,233.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9(c))、十五(19(b))	173,438,825.13	17,971,847.22	2,361,159.36	(5,569,074.89)
		267,124,272.78	249,152,425.56	6,586,107.11	12,155,182.0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9(e))、十五(19(c))	440,563,097.91	267,124,272.78	8,947,266.47	6,586,10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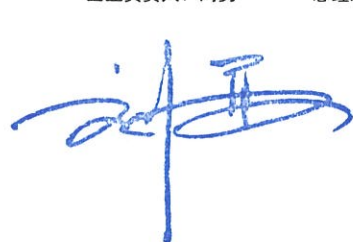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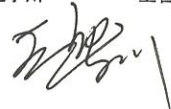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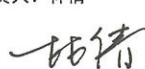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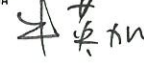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刘勇

总经理：赵小川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林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英加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年度及2015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0,000.00	3,672,604.64	-	(541,610.20)	-	133,852,926.72	221,146,316.76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2,128,253.34)	-	-	-	26,273,093.61	(5,394,113.2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83,089,353.38	58,803,406.97
净利润		-	-	-	-	-	83,089,353.38	58,803,406.9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	83,089,353.38	58,803,406.9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128,253.34)	-	-	-	(56,816,259.77)	(17,179,786.89)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2,128,253.34)	-	-	-	(56,816,259.77)	(17,179,786.89)
利润分配		-	-	-	-	-	-	(47,017,733.3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7,017,733.31)
其他		-	-	-	-	-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其他		-	-	-	-	-	-	-
其他		-	-	-	-	-	-	-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1,544,351.30	-	(541,610.20)	-	160,126,020.33	215,752,203.53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0,000.00	1,544,351.30	-	(541,610.20)	-	160,126,020.33	215,752,203.53
2015年度增减变动额		410,000,000.00	-	-	-	4,354,840.19	54,548,025.55	82,047,481.3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84,135,895.67	54,501,638.89
净利润		-	-	-	-	-	84,135,895.67	54,501,638.8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	84,135,895.67	54,501,638.89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00	-	-	-	-	(25,233,029.93)	78,442,773.09
股东投入资本		410,000,000.00	-	-	-	-	-	2,470,000.00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附注六(36))		-	-	-	-	-	(25,233,029.93)	(20,065,970.07)
收购子公司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附注七(1))		-	-	-	-	-	-	96,038,743.16
利润分配		-	-	-	-	4,354,840.19	(4,354,840.19)	(50,896,930.6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354,840.19	(4,354,840.19)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0,896,930.61)
其他		-	-	-	-	-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其他		-	-	-	-	-	-	-
其他		-	-	-	-	-	-	-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10,000,000.00	1,544,351.30	-	(541,610.20)	4,354,840.19	214,674,045.88	297,799,684.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刘勇

总经理: 赵小川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林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牛英加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4年度及2015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0,000.00	1,378,357.05	-	-	-	(31,708,432.70)	569,669,924.35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	26,440,693.62	26,440,693.62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6,440,693.62	26,440,693.62
净利润		-	-	-	-	-	26,440,693.62	26,440,693.6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	26,440,693.62	26,440,693.6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其他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其他		-	-	-	-	-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其他		-	-	-	-	-	-	-
其他		-	-	-	-	-	-	-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1,378,357.05	-	-	-	(5,267,739.08)	596,110,617.97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0,000.00	1,378,357.05	-	-	-	(5,267,739.08)	596,110,617.97
2015年度增减变动额		410,000,000.00	-	-	-	4,354,840.19	44,461,300.79	458,816,140.98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8,816,140.98	48,816,140.98
净利润		-	-	-	-	-	48,816,140.98	48,816,140.9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	48,816,140.98	48,816,140.9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00	-	-	-	-	-	410,000,000.00
股东投入资本		410,000,000.00	-	-	-	-	-	410,000,000.00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其他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4,354,840.19	(4,354,840.19)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354,840.19	(4,354,840.19)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其他		-	-	-	-	-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其他		-	-	-	-	-	-	-
其他		-	-	-	-	-	-	-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010,000,000.00	1,378,357.05	-	-	4,354,840.19	39,193,561.71	1,054,926,758.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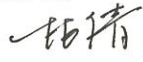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刘勇

总经理: 赵小川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林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牛英加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23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081019604(后变更为 310108000333509)。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股权结构如下:

所有者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450	69%
深圳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350	27%
上海市闸北区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	3%
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	50	1%
合计	5,000	100%

2005 年 4 月, 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全部由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另外,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本公司另一投资方深圳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 27% 股权。本公司已于 2005 年 6 月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股权结构如下:

所有者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800	99.00%
上海市闸北区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	0.75%
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	50	0.25%
合计	20,000	100.00%

于 2010 年度,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了上海市闸北区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所持本公司 0.75% 及 0.25% 股权。同年 3 月, 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全部由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认缴。该等出资已由上海久信会计事务所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沪久信验字(2010)第 1002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 股权。

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 20,000 万元, 全部由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认缴。该等出资已由上海久信会计事务所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沪久信验字(2012)第 1081 号验资报告。

于 2015 年 1 月 6 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 41,000 万元, 全部由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认缴。该等出资已由上海久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久信验字(2015)第 1001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结构如下:

所有者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	100.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 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国药集团”)。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康宁路 1089 号。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八, 2015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医药制品和医疗器械的零售和分销, 以及保健用品的批发零售等。

本财务报表由企业负责人于 2016 年 3 月 XX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四(6))、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四(7))、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0)、(1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四(9))、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四(20))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四(28)。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之外，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了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a) 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 计提坏账准备。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应收款项(续)

(a) 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医保款项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无回收风险，统称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三	应收银联款项	
组合四	其他	账龄分析法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i)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	5%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30%	30%
三到四年	50%	50%
四到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7)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4))。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建筑物	12-35 年	5%	2.71%-7.9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2-30 年	5%	3.17%至 4.32%
机器设备	5-10 年	3%-6%	9.40%至 19.40%
运输工具	3-10 年	0%-5%	9.50%至 33.33%
办公及电子设备	3-10 年	0%-5%	9.50%至 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4))。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4))。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以成本计量。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销售网络、商标权和品牌及有利租约等)按收购日的公允价值入账。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无形资产(续)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商标权和品牌

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的商标权和品牌为无固定使用期限的无形资产，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

(c) 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3 至 5 年平均摊销。

(d)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e) 有利租约

有利租约预计收益年限 17-20 年平均摊销。

(f) 销售网络

销售网络预计使用年限 20 年平均摊销。

(g)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h)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4))。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和收购门店支付的经营权及所有权转让费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4)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及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借款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借款为短期借款，其余借款为长期借款。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商品交付后，经销商具有自行销售商品的权利并承担该商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

(b)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包括加盟费收入、服务费及其他收入。

劳务收入于各项服务已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

(c) 积分计划

本集团实施积分计划，顾客前次消费额产生的积分，可以在下次消费时抵用。授予顾客的积分奖励作为销售交易的一部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商品销售或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一部分后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奖励积分确认的递延收益以授予顾客的积分为基准，并根据本集团已公布的积分使用方法和积分的预期兑付率后，按公允价值确认。在顾客兑换奖励积分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

(d)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以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政府补助(续)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3)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董事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4)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管理层根据客户的信贷历史及当时实际状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管理层定期重新评估坏账准备是否充足并相应进行调整。

(ii) 存货的跌价准备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根据市场售价扣减相应的销售费用进行估计的。这些估计是基于当时市况和产品销售的历史经验，可能由于市场环境变化而发生重大变更。管理层定期对此进行重新估计并相应进行调整。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i) 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

管理层对于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的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做出了估计。该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净残值和预计使用寿命的历史经验作出的，可能由于技术更新或其他原因产生重大改变。当净残值或预计使用寿命小于先前估计时，管理层将增加折旧费用。

(iv) 销售网络及有利租约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管理层对于销售网络及有利租约的可使用年限做出了估计。该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及功用的销售网络的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及合同约定的有利租约预计的租约展期年限作出的。当预计可使用年限小于先前估计时，管理层会提高开支，并减记相关资产。当实际经济年限不同于估计可使用年限时，管理层会定期更新摊销年限，从而对日后期间的摊销支出产生影响。

(v) 商誉和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和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和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附注六(16))。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和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和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和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vi)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使用价值确定，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vi)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续)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测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预测期现金流量低于目前计算的预测期现金流量，本公司可能需对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可能需对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vii)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viii) 职工内退福利

估计职工内退福利的现值依靠一些不确定的因素，包括社会工资增长率、离职率和医疗保费增长率，这些因素是基于一系列的假设通过精算确定。这些假设的任何变动都会影响职工内退福利的账面价值。

(ix) 积分计划

本集团实施积分计划，顾客前次消费额产生的积分，可以在下次消费时抵用。授予顾客的积分奖励作为销售交易的一部分。销售取得的货款在商品销售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之间进行分配，与奖励积分相关的部分首先作为递延收益，待顾客兑换奖励积分或失效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予以递延确认的收益以授予顾客的积分为基准，并根据本集团已公布的积分使用方法和积分的预期兑付率，按公允价值确认。预期兑付率的可靠估计有赖于历史数据及数理统计。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根据积分的实际兑付情况，对预期兑付率进行重新估算，并调整递延收益余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本集团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13%、6%、3%、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建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	7%、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	2%、3%

(a)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集团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本部，昌吉分公司和克拉玛依分公司按应纳税额的 15% 属地缴纳。根据财税税法及相关税收政策(财税[2011]58 号)的规定，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当地税务管理机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的批复，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本部，昌吉分公司和克拉玛依分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之子公司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根据宁财(税)发[2012]957 号，符合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40%)予以免征，即适用 15% 企业所得税税率。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宁夏国大药品有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本集团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规定，本公司根据《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呼市回国税登字(2014)第 37 号)，符合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要求条件，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按照优惠税率 15% 交纳企业所得税。

五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续)

本集团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根据《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桂地税发(2009)150 号文件中西部大开发规定的减免税条件, 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取得柳州市地方税务局《税收优惠审核确认决定书》, 批复本公司 2015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 年度: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二条规定, 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 并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 (一)工业企业,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 万元, 从业人数不超过 100 人, 资产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二)其他企业,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 万元, 从业人数不超过 80 人, 资产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另外, 按照《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 号),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 万元(含 1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 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即实际适用的税率为 10%。

于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北京金象爱乐舫商贸有限公司、广西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疏勒分公司和喀什分公司符合上述小型微利企业的定义及财税[2014]34 号的规定, 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即实际适用的税率为 10%。

- (b)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和提供的劳务适用不同的增值税税率, 其中: 计生用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0%; 血液制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3%; 中药饮片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 其他产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7%; 固定资产租赁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3%; 咨询服务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518,082.78	2,015,276.10
银行存款	438,045,015.13	265,108,996.68
其他货币资金	263,763,874.77	156,892,014.34
	<u>704,326,972.68</u>	<u>424,016,287.12</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263,763,874.77 元的银行存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156,892,014.34 元)质押给银行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1,696,740.00</u>	<u>-</u>

(3) 应收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	<u>964,600.00</u>	<u>964,600.00</u>

(4) 应收利息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u>197,875.00</u>	<u>-</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70,785,286.03	383,259,106.42
减：坏账准备(附注六(20))	(3,861,640.51)	(762,465.24)
	<u>566,923,645.52</u>	<u>382,496,641.1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69,641,869.08	383,243,677.20
一到二年	1,143,416.95	15,429.22
	<u>570,785,286.03</u>	<u>383,259,106.42</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 重大但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c)	1,356,510.12	0.24%	(1,356,510.12)	100.00%	15,429.22	0.01%	(15,429.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428,775.91	99.76%	(2,505,130.39)	0.44%	383,243,677.20	99.99%	(747,036.02)	0.19%
-应收医保款	271,724,677.19	47.61%	-	0.00%	251,880,243.75	65.72%	-	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	9,051,978.07	1.59%	-	0.00%	29,486,493.20	7.69%	-	0.00%
-应收银联卡及其他 卡类	21,747,233.84	3.81%	-	0.00%	10,423,252.12	2.72%	-	0.00%
-应收门店营业款	12,269,113.38	2.15%	-	0.00%	10,431,906.31	2.72%	-	0.00%
-账龄组合(d)	254,635,773.43	44.61%	(2,505,130.39)	0.98%	81,021,781.82	21.14%	(747,036.02)	1.02%
	<u>570,785,286.03</u>	<u>100.00%</u>	<u>(3,861,640.51)</u>	<u>0.68%</u>	<u>383,259,106.42</u>	<u>100.00%</u>	<u>(762,465.24)</u>	<u>0.20%</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加盟店货款	1,143,416.95	(1,143,416.95)	100%	无法收回的加盟店货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支票款	175,417.73	(175,417.73)	100%	无法收回的支票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药联卡	37,675.44	(37,675.44)	100%	无法收回的药联卡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u>1,356,510.12</u>	<u>(1,356,510.12)</u>	<u>100%</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社保款	<u>15,429.22</u>	<u>(15,429.22)</u>	<u>100%</u>	个别风险评估计提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一年以内	<u>254,635,773.43</u>	<u>(2,505,130.39)</u>	<u>0.98%</u>	<u>73,176,453.12</u>	<u>(747,036.02)</u>	<u>1.02%</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26,220,728.00	(224,281.65)	22.11%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16,455,692.01	-	30.39%

(6)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九(6)(c))	217,888,353.80	61,270,042.32
应收医保押金	100,501,758.56	75,960,720.48
应收房租押金	29,425,106.06	22,926,737.93
备用金	4,802,726.71	2,794,053.96
员工暂借款	3,437,561.52	1,744,979.35
应收保证金	2,235,167.09	200,000.00
其他	34,705,136.16	33,005,185.16
	392,995,809.90	197,901,719.20
减：坏账准备(附注六(20))	(7,183,251.64)	(1,538,840.61)
	385,812,558.26	196,362,878.5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73,270,804.01	186,115,592.36
一到二年	7,664,098.73	3,924,730.60
二到三年	1,283,284.00	2,075,766.22
三年以上	10,777,623.16	5,785,630.02
	<u>392,995,809.90</u>	<u>197,901,719.20</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及虽 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10,147,326.86	2.58%	(5,957,052.64)	58.71%	5,344,225.00	2.70%	(801,200.00)	14.99%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382,848,483.04	97.42%	(1,226,199.00)	0.32%	192,557,494.20	97.30%	(737,640.61)	0.38%
-应收关联方款项	217,888,353.80	55.44%	-	-	61,270,042.32	30.96%	-	-
-应收医保押金	95,531,284.34	24.31%	-	-	70,616,495.48	35.69%	-	-
-应收房租押金	29,181,241.66	7.43%	-	-	22,926,737.93	11.58%	-	-
-应收备用金、员 工暂借款及其他 保证金	13,548,318.80	3.45%	-	-	18,698,274.16	9.45%	-	-
-账龄组合(d)	26,699,284.44	6.79%	(1,226,199.00)	4.59%	19,045,944.31	9.62%	(737,640.61)	3.87%
	<u>392,995,809.90</u>	<u>100.00%</u>	<u>(7,183,251.64)</u>	<u>1.83%</u>	<u>197,901,719.20</u>	<u>100.00%</u>	<u>(1,538,840.61)</u>	<u>0.78%</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医保押金	4,970,474.22	(780,200.00)	15.70%	医保检查存在风险，个别认定已关的门店的其他应收款全额
备用金	237,100.00	(237,100.00)	100.00%	计提坏帐准备
员工暂借款	340,307.54	(340,307.54)	100.00%	员工暂借款，无法收回，全额
员工暂借款	34,811.42	(34,811.42)	100.00%	计提坏账准备
员工暂借款	15,000.00	(15,000.00)	100.00%	员工暂借款，无法收回，全额
员工暂借款	5,000.00	(5,000.00)	100.00%	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门店款	1,902,187.82	(1,902,187.82)	100.00%	无法收回的门店款项，全额计
应收门店款	68,800.00	(68,800.00)	100.00%	提坏账
客商不明款项	1,373,017.33	(1,373,017.33)	100.00%	无法收回的款项，全额计提坏
河南新乡金象科技有限				账准备
公司	956,764.13	(956,764.13)	100.00%	客商不明款项，全额计提坏账
门店租赁押金	161,320.40	(161,320.40)	100.00%	准备
门店租赁押金	1,000.00	(1,000.00)	100.00%	核销无法收回河南新乡款项，
门店租赁押金	76,812.00	(76,812.00)	100.00%	全额计提折旧
门店租赁押金	4,732.00	(4,732.00)	100.00%	关店无法收回的租赁押金
	10,147,326.86	(5,957,052.64)	58.71%	关店无法收回的租赁押金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医保押金	5,344,225.00	(801,200.00)	14.99%	医保检查存在风险，个别认定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5,490,120.40	(1,060,473.25)	4.16%	18,568,171.65	(594,308.81)	3.20%
一到二年	1,097,140.69	(109,714.07)	10.00%	-	-	-
二到三年	-	-	-	477,772.66	(143,331.80)	30.00%
三年以上	112,023.35	(56,011.68)	50.00%	-	-	-
	<u>26,699,284.44</u>	<u>(1,226,199.00)</u>	<u>4.59%</u>	<u>19,045,944.31</u>	<u>(737,640.61)</u>	<u>3.87%</u>

(e) 2015 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5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利天弘农副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50,000.00	门店签约合同未到期，提前关闭	否

2014 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13,200.26 元，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门店款	门店往来款	13,200.26	关店	否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f)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 准备
国药控股	关联方款项	214,170,065.35	一年以内	54.50%	-
沈阳市社会医疗保障 管理局	医保保证金	28,266,078.39	一年以内	7.19%	-
沈阳市社会保险管理 中心	医保保证金	12,484,625.79	一年以内	3.18%	-
太原市社会医疗保障 管理局	医保保证金	11,370,493.31	一年以内	2.89%	-
溧阳市职工医疗保险 基金管理中心	医保保证金	8,378,677.60	一年以内	2.13%	-
		<u>274,669,940.44</u>		<u>69.89%</u>	<u>-</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 准备
国药控股	关联方款项	60,565,528.38	一年以内	30.60%	-
山西省医疗保险管理 服务中心	医保保证金	12,737,914.40	一年以内	6.44%	-
沈阳市社会医疗保障 管理局	医保保证金	10,201,872.50	一年以内	5.16%	-
溧阳市职工医疗保险 基金管理中心	医保保证金	8,275,095.09	一年以内	4.18%	-
沈阳市社会保险管理 中心	医保保证金	6,870,813.69	一年以内	3.47%	-
		<u>98,651,224.06</u>		<u>49.85%</u>	<u>-</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90,725,486.35	99.94%	132,211,631.43	99.78%
一到二年	113,751.87	0.06%	287,000.64	0.22%
	<u>190,839,238.22</u>	<u>100.00%</u>	<u>132,498,632.07</u>	<u>100.0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113,751.8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87,000.64 元)，主要为预付工程款项，因为工程尚未完工，该款项尚未结清。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31,858,020.32</u>	<u>16.69%</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20,496,008.30</u>	<u>15.47%</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

(a) 2015 年存货分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03,535,168.46	(1,582,181.60)	1,201,952,986.86	906,489,706.80	(1,237,205.52)	905,252,501.28
低值易耗品	3,616,235.80	-	3,616,235.80	2,012,961.86	-	2,012,961.86
	<u>1,207,151,404.26</u>	<u>(1,582,181.60)</u>	<u>1,205,569,222.66</u>	<u>908,502,668.66</u>	<u>(1,237,205.52)</u>	<u>907,265,463.14</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附注六(2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其他	
库存商品	<u>1,237,205.52</u>	-	<u>584,091.82</u>	<u>(239,115.74)</u>	-	<u>1,582,181.60</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其他	
库存商品	<u>1,174,775.17</u>	<u>462,280.01</u>	-	<u>(399,849.66)</u>	-	<u>1,237,205.52</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22,538,928.77	5,765,664.51
预缴企业所得税	37,378.38	-
	<u>22,576,307.15</u>	<u>5,765,664.51</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675,760.00	370,760.00
减：减值准备	-	-
	<u>2,675,760.00</u>	<u>370,760.00</u>

本集团对上海国大曙光药房有限公司、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和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25%、10%、10%、7%和 10%，但是上海国大曙光药房有限公司、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和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董事和关键管理人员均不由本集团任命，本集团也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上海国大曙光药房有限公司、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和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从而本集团对上海国大曙光药房有限公司、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和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核算。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a)	9,450,914.59	8,718,203.9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9,450,914.59</u>	<u>8,718,203.91</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收购增加 (附注七(1))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附注六(43))	宣告分派的股利	收购联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北翼国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	8,718,203.91	-	1,071,200.00	(964,600.00)	-	8,824,803.91	-
上海利意大药房有限公司	-	566,545.20	59,565.48	-	-	626,110.68	-
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i)	-	405,721.31	-	-	(405,721.31)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吉林永新连锁有限公司(ii)	-	-	-	-	-	-	-
	8,718,203.91	972,266.51	1,130,765.48	(964,600.00)	(405,721.31)	9,450,914.59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其他增加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附注六(43))	宣告分派的股利	收购联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北翼国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	8,610,193.24	-	1,072,610.67	(964,600.00)	-	8,718,203.91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吉林永新连锁有限公司(ii)	-	667,000.00	(667,000.00)	-	-	-	-
	8,610,193.24	667,000.00	405,610.67	(964,600.00)	-	8,718,203.91	-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八(2)。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联营企业(续)

(i) 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和上海汇丰大药房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之减资协议》, 约定上海汇丰大药房有限公司以减资的方式退出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经上述减资, 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成为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ii) 于 2014 年, 本集团与吉林省御珍科贸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资经营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共同以货币出资设立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吉林永新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永新”), 注册资本为 667 万元, 占比分别为 10%和 90%。本集团对吉林永新的表决权比例虽然低于 20%, 但是吉林永新董事会 3 名董事中的 1 名由本集团任命, 监事会 2 名监事中的 1 名监事由本集团任命, 吉林永新的财务总监也由本集团派驻, 从而本集团能够对吉林永新施加重大影响, 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根据协议的约定, 吉林省御珍科贸有限公司的负责将所有的业务全部转入新公司, 且新公司月度实际无税销售收入达到 650 万时, 双方同意履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集团法定的股权比例从 10%增持至 70%。自公司成立日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止为本次交易的过渡期。过渡期内所发生的损益由本集团和吉林省御珍科贸有限公司按照双方股权变更后的股权比例享有或承担。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吉林永新因连续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 在确认其发生的净亏损时先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为零。同时根据协议, 本集团需要承担的额外损失确认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投资损失(附注六(4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084,034.33

本年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六(13))

6,853,300.51

收购子公司转入(附注七(1))

67,999.7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7,005,334.60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183,095.44)

本年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六(13))

(1,084,988.41)

收购子公司转入(附注七(1))

(18,646.32)

本年计提

(536,345.7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823,075.94)

净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3,182,258.6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900,938.8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763,734.56
本年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六(13))	7,320,299.7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10,084,034.33</u>
累计折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943,201.32)
本年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六(13))	(924,882.92)
本年计提	(315,011.2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2,183,095.44)</u>
净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7,900,938.89</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1,820,533.24</u>

于 2015 年度，本集团将净值为 5,768,312.10 元(原价：6,853,300.51)(2014 年度：净值为 6,395,416.85 元，原价为 7,320,299.77 元)的房屋改为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分别将相应的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163,550.59	6,863,052.34	35,069,608.60	110,987,102.07	354,083,313.60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六(14))	-	-	-	2,021,658.71	2,021,658.71
收购子公司转入(附注七(1))	27,319,440.00	222,964.24	7,685,438.13	22,474,157.47	57,701,999.84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六(12))	(6,853,300.51)	-	-	-	(6,853,300.51)
本年其他增加	198,676.47	2,960,834.85	3,191,262.98	32,246,875.79	38,597,650.09
本年减少	-	(790,151.96)	(2,083,380.27)	(4,088,979.12)	(6,962,511.3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21,828,366.55	9,256,699.47	43,862,929.44	163,640,814.92	438,588,810.38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5,482,044.41)	(4,272,813.81)	(19,829,278.10)	(66,457,598.79)	(116,041,735.11)
收购子公司转入(附注七(1))	(2,715,720.25)	(137,295.20)	(4,177,492.05)	(12,902,809.50)	(19,933,317.00)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六(12))	1,084,988.41	-	-	-	1,084,988.41
本年计提	(7,376,667.27)	(1,143,272.38)	(5,750,818.00)	(21,036,044.06)	(35,306,801.71)
本年减少	-	734,629.71	1,797,065.28	3,349,243.92	5,880,938.9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4,489,443.52)	(4,818,751.68)	(27,960,522.87)	(97,047,208.43)	(164,315,926.50)
净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87,338,923.03	4,437,947.79	15,902,406.57	66,593,606.49	274,272,883.8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75,681,506.18	2,590,238.53	15,240,330.50	44,529,503.28	238,041,578.4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8,483,850.36	6,855,679.25	31,657,670.51	93,661,170.97	340,658,371.09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附注六(14))	-	-	-	51,425.66	51,425.66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附注六(12))	(7,320,299.77)	-	-	-	(7,320,299.77)
本年其他增加	-	1,573,459.59	5,515,338.10	24,148,303.76	31,237,101.45
本年减少	-	(1,566,086.50)	(2,103,400.01)	(6,873,798.32)	(10,543,284.8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163,550.59	6,863,052.34	35,069,608.60	110,987,102.07	354,083,313.60
累计折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9,747,394.56)	(4,956,203.22)	(16,142,952.60)	(58,460,912.06)	(99,307,462.44)
本年计提	(6,659,532.77)	(821,292.19)	(5,492,699.67)	(14,499,018.57)	(27,472,543.20)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 地产(附注六(12))	924,882.92	-	-	-	924,882.92
本年减少	-	1,504,681.60	1,806,374.17	6,502,331.84	9,813,387.6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5,482,044.41)	(4,272,813.81)	(19,829,278.10)	(66,457,598.79)	(116,041,735.11)
净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75,681,506.18	2,590,238.53	15,240,330.50	44,529,503.28	238,041,578.4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88,736,455.80	1,899,476.03	15,514,717.91	35,200,258.91	241,350,908.6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约为 1,610,009.62 元(原价 43,042,307.3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约为 1,299,873.87 元(原价 41,173,949.01 元))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201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35,306,801.71 元(2014 年度: 27,472,543.20 元), 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668,887.00 元、25,406,583.72 元及 9,231,330.99 元 (2014 年: 624,546.19 元、18,309,353.64 元及 8,538,643.37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021,658.71 元(2014 年度: 51,425.66 元)。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c)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7,598,362.22	交易文书和相关资料有瑕疵等历史原因

(14) 在建工程

	软件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	办公大楼	合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372,001.31	3,078,355.30	7,682,660.00	21,133,016.61
收购子公司转入(附注七(1))	-	677,883.51	-	677,883.51
本年其他增加	8,879,011.65	10,082,086.05	-	18,961,097.70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附注六(13))	-	(2,021,658.71)	-	(2,021,658.71)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附注六(15))	(10,483,515.84)	-	-	(10,483,515.84)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附注六(17))	-	(3,794,805.77)	-	(3,794,805.77)
本年处置减少	-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767,497.12	8,021,860.38	7,682,660.00	24,472,017.50

	软件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	办公大楼	合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2,028,462.70	-	7,682,660.00	49,711,122.70
本年增加	10,604,001.31	3,333,960.96	-	13,937,962.27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附注六(13))	-	(51,425.66)	-	(51,425.66)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附注六(15))	(42,260,462.70)	-	-	(42,260,462.70)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附注六(17))	-	(204,180.00)	-	(204,18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372,001.31	3,078,355.30	7,682,660.00	21,133,016.6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

	销售网络	商标和牌使用权(i)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有利租约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51,439,593.44	2,028,000.00	710,000.00	-	54,177,593.44
收购子公司转入(附注七(1))	9,000,000.00	65,781,000.00	5,875,972.50	-	-	93,242,000.00	173,898,972.50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六(14))	-	-	10,483,515.84	-	-	-	10,483,515.84
本年其他增加	-	-	1,797,960.05	-	-	-	1,797,960.05
本年减少	-	-	(104,305.82)	-	-	-	(104,305.8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9,000,000.00	65,781,000.00	69,492,736.01	2,028,000.00	710,000.00	93,242,000.00	240,253,736.01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9,134,729.02)	(286,005.55)	(633,083.17)	-	(10,053,817.74)
收购子公司转入(附注七(1))	-	-	(3,150,440.80)	-	-	-	(3,150,440.80)
本年摊销	(450,000.00)	-	(7,573,639.11)	(51,341.76)	(71,000.00)	(4,945,705.80)	(13,091,686.67)
本年减少	-	-	101,582.59	-	-	-	101,582.5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50,000.00)	-	(19,757,226.34)	(337,347.31)	(704,083.17)	(4,945,705.80)	(26,194,362.62)
净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550,000.00	65,781,000.00	49,735,509.67	1,690,652.69	5,916.83	88,296,294.20	214,059,373.3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42,304,864.42	1,741,994.45	76,916.83	-	44,123,775.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标和牌使用权为无固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对于商标和牌使用权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的方法详见附注六(1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续)

原价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963,373.90	2,028,000.00	710,000.00	9,701,373.90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六(14))	42,260,462.70	-	-	42,260,462.70
本年其他增加	3,423,532.46	-	-	3,423,532.46
本年减少	(1,207,775.62)	-	-	(1,207,775.6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1,439,593.44	2,028,000.00	710,000.00	54,177,593.44
累计摊销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303,828.55)	(234,663.79)	(562,083.17)	(6,100,575.51)
本年摊销	(5,038,676.09)	(51,341.76)	(71,000.00)	(5,161,017.85)
本年减少	1,207,775.62	-	-	1,207,775.6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134,729.02)	(286,005.55)	(633,083.17)	(10,053,817.74)
净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304,864.42	1,741,994.45	76,916.83	44,123,775.7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659,545.35	1,793,336.21	147,916.83	3,600,798.3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商誉和商标及品牌使用权

(a) 商誉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	547,143,131.01	131,927,951.69	-	679,071,082.70
减: 减值准备(i)	-	(25,000,000.00)	-	(25,000,000.00)
	<u>547,143,131.01</u>	<u>106,927,951.69</u>	<u>-</u>	<u>654,071,082.70</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547,143,131.01	-	-	547,143,131.01
减: 减值准备	-	-	-	-
	<u>547,143,131.01</u>	<u>-</u>	<u>-</u>	<u>547,143,131.01</u>

2015年度增加的商誉系购买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石家庄乐仁堂益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和孝义市国大万民百草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股权所致(附注七(1))。

(b) 商标及品牌使用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商标及品牌使用权 -	-	65,781,000.00	-	65,781,000.00
减: 减值准备(i)	-	-	-	-
	<u>-</u>	<u>65,781,000.00</u>	<u>-</u>	<u>65,781,000.00</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商标及品牌使用权 -	-	-	-	-
减: 减值准备	-	-	-	-
	<u>-</u>	<u>-</u>	<u>-</u>	<u>-</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商誉(续)

(i) 减值

分摊至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商誉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商标及品牌使用权	商誉	商标及品牌使用权	商誉
医药零售业务	65,781,000.00	651,037,535.17	-	547,143,131.01
医药分销业务	-	3,033,547.53	-	-
	65,781,000.00	654,071,082.70	-	547,143,131.01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医药分销业务	医药零售业务
预算期内销售增长率	5.30%-13.10%	1.10%-24.00%
永续增长率	3.00%	3.00%
毛利率	3.70%-3.80%	16.30%-34.30%
折现率	13.20%	13.30%-14.70%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和加权平均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业务分部内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于 2015 年，由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值，本集团对于下属一家子公司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2014 年：无)。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原始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收购子公司转入 (附注七(1))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六(14))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28,875,899.64	60,250,317.55	24,451,749.51	3,794,805.77	42,947,741.35	(43,887,479.05)	(599,137.81)	86,957,997.32
单店取得经营权支出	22,327,850.16	7,718,206.21	6,476,880.38	-	2,934,380.00	(2,614,261.85)	(315,540.88)	14,199,663.86
其他	10,517,369.26	1,745,014.91	-	-	1,464,130.30	(1,009,292.82)	(2,199,852.39)	-
		69,713,538.67	30,928,629.89	3,794,805.77	47,346,251.65	(47,511,033.72)	(3,114,531.08)	101,157,661.18
	原始成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收购子公司转入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六(14))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58,280,740.82	53,493,724.70	-	204,180.00	33,875,855.19	(25,615,064.87)	(1,708,377.47)	60,250,317.55
单店取得经营权支出	13,232,130.66	9,108,417.98	-	-	-	(1,390,211.77)	-	7,718,206.21
其他	10,957,760.64	4,956,945.07	-	-	1,744,365.30	(4,956,295.46)	-	1,745,014.91
		67,559,087.75	-	204,180.00	35,620,220.49	(31,961,572.10)	(1,708,377.47)	69,713,538.6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职工内退福利	367,403.84	1,844,000.00	430,604.96	2,067,219.84
资产减值准备	2,661,370.21	11,218,683.81	946,274.23	3,538,511.37
可抵扣亏损	19,983,028.29	79,932,113.13	15,090,794.25	60,363,177.06
应付职工薪酬	4,755,227.71	19,020,910.83	5,989,202.41	23,956,809.63
预提费用	3,387,122.37	13,548,489.53	3,231,493.98	12,925,975.92
预收账款	-	-	233,190.11	932,760.44
递延收益	5,477,358.41	22,406,519.35	4,170,504.38	16,896,431.21
预计负债	1,150,789.42	4,603,157.67	456,848.56	1,827,394.23
无形资产摊销	-	-	8,066.67	32,266.68
	<u>37,782,300.25</u>	<u>152,573,874.32</u>	<u>30,556,979.55</u>	<u>122,540,546.38</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6,525,297.55	14,856,559.91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21,257,002.70</u>	<u>15,700,419.64</u>
	<u>37,782,300.25</u>	<u>30,556,979.55</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辨认的无形资产	44,720,206.87	178,880,827.48	-	-
固定资产折旧	<u>1,095,067.58</u>	<u>4,380,270.32</u>	<u>306,536.43</u>	<u>1,226,145.72</u>
	<u>45,815,274.45</u>	<u>183,261,097.80</u>	<u>306,536.43</u>	<u>1,226,145.72</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825,944.10	306,536.4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43,989,330.35</u>	<u>-</u>
	<u>45,815,274.45</u>	<u>306,536.43</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08,389.94	-
可抵扣亏损	41,451,551.65	24,659,452.51
	<u>42,859,941.59</u>	<u>24,659,452.51</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日		
2015 年	-	4,232,872.16
2016 年	8,018,275.79	5,626,715.09
2017 年	9,816,228.80	631,238.12
2018 年	6,432,896.24	6,686,239.28
2019 年	6,424,888.47	7,482,387.86
2020 年	10,563,969.17	-
	<u>41,256,258.47</u>	<u>24,659,452.51</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37,404,537.76	30,250,44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45,437,511.96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租赁费(i)	20,864,733.47	5,009,438.22
预付门店装修款	9,345,016.12	1,202,695.08
投资保证金-孝义市国大万民百草堂药 房连锁有限公司	5,880,000.00	-
-力丰保证金(ii)	-	1,000,000.00
-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 有限公司(iii)	-	44,770,000.00
-上海复星药业有限公司(iii)	-	29,610,000.00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 有限责任公司(iii)	-	49,930,000.00
	<u>36,089,749.59</u>	<u>131,522,133.30</u>

- (i) 本年本集团对于超过一年以上部分预付租赁费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确认。
- (ii) 于2015年12月19日，本集团因违约未及时支付股权转让款，无法收回力丰保证金1,000,000.00元，确认为营业外支出。
- (iii) 于2014年12月31日，该款项为本集团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向原股东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坏账准备	2,301,305.85	35,301.38	9,107,752.76	(349,467.84)	(50,000.00)	11,044,892.15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62,465.24	-	3,448,643.11	(349,467.84)	-	3,861,640.5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38,840.61	35,301.38	5,659,109.65	-	(50,000.00)	7,183,251.64
存货跌价准备	1,237,205.52	-	584,091.82	(239,115.74)	-	1,582,181.60
商誉减值准备	-	25,000,000.00	-	-	-	25,000,000.00
	3,538,511.37	25,035,301.38	9,691,844.58	(588,583.58)	(50,000.00)	37,627,073.75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088,164.87	629,746.91	-	(403,405.67)	(13,200.26)	2,301,305.85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9,560.82	350,574.62	-	(87,670.20)	-	762,465.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88,604.05	279,172.29	-	(315,735.47)	(13,200.26)	1,538,840.61
存货跌价准备	1,174,775.17	462,280.01	-	(399,849.66)	-	1,237,205.52
	3,262,940.04	1,092,026.92	-	(803,255.33)	(13,200.26)	3,538,511.3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短期借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a)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130,000,000.00
	<u>140,000,000.00</u>	<u>280,000,000.00</u>

(a) 银行保证借款 12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150,000,000.00 元)系由国药控股提供保证。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1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45%)。

(22) 应付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791,625,264.33</u>	<u>491,391,995.91</u>

(23) 应付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u>1,193,846,938.88</u>	<u>945,137,567.39</u>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43,421,975.9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31,463,274.50 元)，主要为应付货款。

(24) 预收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u>111,703,639.79</u>	<u>33,340,304.65</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预收款项(续)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2,433,179.5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43,517.71 元)，主要为预收货款，鉴于门店储值卡更新换代尚未结算及与客商尚未及时结算等原因，该款项尚未结清。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73,928,417.48	62,133,929.8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110,381.67	1,200,286.69
应付辞退福利(c)	1,125,613.34	729,219.84
	<u>77,164,412.49</u>	<u>64,063,436.39</u>

(a) 短期薪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208,197.66	760,907,332.48	(749,743,491.82)	67,372,038.32
职工福利费	204,268.82	22,785,150.60	(22,228,247.83)	761,171.59
社会保险费	454,021.22	48,925,527.24	(48,315,842.00)	1,063,706.4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72,983.84	42,410,592.22	(41,927,541.06)	756,035.00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370.00	(1,370.00)	-
工伤保险费	(28,637.86)	2,394,402.52	(2,349,646.58)	16,118.08
生育保险费	209,675.24	4,119,162.50	(4,037,284.36)	291,553.38
住房公积金	234,724.85	23,596,066.81	(23,686,580.41)	144,211.2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36,633.31	13,493,122.77	(13,939,979.46)	4,489,776.62
其他	96,084.00	27,332,534.89	(27,331,105.65)	97,513.24
	<u>62,133,929.86</u>	<u>897,039,734.79</u>	<u>(885,245,247.17)</u>	<u>73,928,417.48</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续)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595,515.68	566,597,541.89	(561,984,859.91)	56,208,197.66
职工福利费	1,560,433.28	16,984,611.20	(18,340,775.66)	204,268.82
社会保险费	670,692.49	34,029,682.53	(34,246,353.80)	454,021.22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费	475,471.35	29,770,383.83	(29,972,871.34)	272,983.84
工伤保险费	32,675.16	1,779,410.01	(1,840,723.03)	(28,637.86)
生育保险费	162,545.98	2,479,888.69	(2,432,759.43)	209,675.24
住房公积金	129,171.04	15,879,838.24	(15,774,284.43)	234,724.8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66,924.11	10,603,855.94	(10,434,146.74)	4,936,633.31
其他	168,050.00	15,534,911.28	(15,606,877.28)	96,084.00
	<u>58,890,786.60</u>	<u>659,630,441.08</u>	<u>(656,387,297.82)</u>	<u>62,133,929.86</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0,990,700.74	1,864,469.61	66,828,317.42	1,027,374.53
失业保险费	6,461,129.44	245,912.06	5,389,533.99	172,912.16
	<u>97,451,830.18</u>	<u>2,110,381.67</u>	<u>72,217,851.41</u>	<u>1,200,286.69</u>

(c) 应付辞退福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附注六(31))	820,000.00	729,219.84
其他辞退福利(i)	305,613.34	-
	<u>1,125,613.34</u>	<u>729,219.84</u>

(i)2015 年度, 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 325,347.37 元 (2014 年度: 185,818.00 元), 其中人民币 305,613.34 元尚未支付。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交税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24,908,315.95	14,084,393.54
应交营业税	1,620,138.40	911,920.43
应交企业所得税	23,149,542.32	23,485,066.78
应交个人所得税	3,298,337.86	1,173,069.9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6,129.04	1,525,293.44
应交教育费附加	1,605,577.60	1,145,994.99
其他	2,106,799.25	1,345,100.27
	<u>58,994,840.42</u>	<u>43,670,839.42</u>

(27) 应付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8,033,888.99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35,511.58	-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170.07	164,170.07
自然人	3,483,688.56	52,970.60
	<u>16,517,259.20</u>	<u>217,140.67</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九(6)(e))	246,992,603.01	171,303,888.82
收购子公司的或有对价(附注七(1))	45,900,000.00	-
应付保证金	31,096,398.13	11,445,768.73
应付租金	17,070,693.20	28,719,197.90
预提费用	13,548,489.53	12,925,975.9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3,449,437.83	13,518,077.89
应付山西双鹤药业有限公司借款	9,800,000.00	9,800,000.00
押金	9,651,959.58	2,230,677.00
应付直营合作店垫付款项	8,484,774.45	4,109,397.40
应付山西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	7,750,000.00	7,600,000.00
应付股权收购款(b)	7,359,800.00	-
应付代收款	1,068,961.96	1,481,877.18
应付山西省医药公司借款及利息	-	1,336,666.67
其他	53,082,424.89	29,719,083.97
	<u>465,255,542.58</u>	<u>294,190,611.48</u>

-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为 38,680,265.1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26,263,302.73 元), 其中 16,922,361.90 元为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15,800,000.00 元为应付山西双鹤药业有限公司及山西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5,957,903.26 元为应付公司间往来款等。
- (b) 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 本公司与自然人仲鲁琦、仲鲁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支付对价 36,799,000.00 元增持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6.70% 股权。股权转让后, 本公司持有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96.70% 的股权。该款项为尚未支付的尾款。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预计负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 额外亏损(附注六(43))	1,160,394.23	2,775,763.44	-	3,936,157.6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 额外亏损	-	1,160,394.23	-	1,160,394.23

(30) 递延收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促销积分计划	16,896,431.21	17,275,004.76	(11,764,916.62)	22,406,519.35
政府补助	-	150,000.00	(150,000.00)	-
	16,896,431.21	17,425,004.76	(11,914,916.62)	22,406,519.35

政府补助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收购增加 的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物流配送及信息化升级 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	150,000.00	(1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促销积分计划	2,166,712.00	14,729,719.21	-	16,896,431.2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内退福利	1,844,000.00	2,067,219.84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附注六(25)(c))	(820,000.00)	(729,219.84)
	<u>1,024,000.00</u>	<u>1,338,000.00</u>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3.00%	3.75%
工资增长率	4.00%-6.00%	4.00%-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内退福利为：

	2015 年	2014 年
管理费用	962,062.50	618,000.00
财务费用	93,937.50	102,000.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实收资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国药控股	100.00%	600,000,000.00	410,000,000.00	-	100.00%	1,010,000,0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国药控股	100.00%	600,000,000.00	-	-	100.00%	600,000,000.00

(33) 资本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544,351.30	-	-	1,544,351.3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544,351.30	-	-	1,544,351.3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附				
注六(36))	2,128,253.34	-	(2,128,253.34)	-
	3,672,604.64	-	(2,128,253.34)	1,544,351.3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综合收益

(a)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税前金额	2015 年度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b)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的份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41,610.20)	234,110.20	(307,500.00)
2014 年增减变动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41,610.20)	234,110.20	(307,5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41,610.20)	234,110.20	(307,500.00)
2015 年增减变动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41,610.20)	234,110.20	(307,500.00)

(35) 盈余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	4,354,840.19	-	4,354,840.1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盈余公积(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15 年按累计未分配利润的 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354,840.19 元。

(36)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0,126,020.33	133,852,926.7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135,895.67	83,089,353.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54,840.19)	-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a)	(25,233,029.93)	(56,816,259.77)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14,674,045.88</u>	<u>160,126,020.33</u>

(a)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与北京九瑞天诚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对价 8,500,000.00 元增持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9%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60%的股权。

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与自然人仲鲁琦、仲鲁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对价 36,799,000.00 元增持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6.70%股权。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96.70%的股权。

这些交易产生的对未分配利润的调整情况如下：

购买成本	45,299,000.00
减：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	<u>(20,065,970.07)</u>
调整未分配利润-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u>25,233,029.93</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未分配利润(续)

(a)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续)

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与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小股东程建华、乔海平、陈建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对价 76,124,300.00 元增持 34%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5% 的股权。该交易产生的对未分配利润的调整情况如下：

购买成本	76,124,300.00
减：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 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	(17,179,786.89)
调整资本公积(附注六(33))	(2,128,253.34)
调整未分配利润-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u>56,816,259.77</u>

(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760,758,347.34	5,381,245,018.52
其他业务收入	<u>230,977,485.95</u>	<u>158,064,574.65</u>
	<u>7,991,735,833.29</u>	<u>5,539,309,593.17</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5,867,968,887.05	3,872,069,008.89
其他业务成本	<u>22,878,891.64</u>	<u>20,870,970.07</u>
	<u>5,890,847,778.69</u>	<u>3,892,939,978.96</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医药零售及其他	<u>7,760,758,347.34</u>	<u>5,867,968,887.05</u>	<u>5,381,245,018.52</u>	<u>3,872,069,008.89</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服务费收入	190,355,236.80	10,101,691.87	130,036,972.35	10,317,445.72
租赁收入	30,211,072.55	12,774,399.77	24,253,488.55	10,553,524.35
加盟费收入	10,411,176.60	2,800.00	3,774,113.75	-
	<u>230,977,485.95</u>	<u>22,878,891.64</u>	<u>158,064,574.65</u>	<u>20,870,970.07</u>

(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8,547,066.51	4,792,704.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67,121.55	15,387,781.04
教育费附加	14,686,324.75	10,991,245.07
其他	926,272.15	1,320,138.54
	<u>44,626,784.96</u>	<u>32,491,869.49</u>

(39) 销售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740,504,236.99	543,097,362.06
租金及物业费	426,671,580.34	305,001,582.91
折旧与摊销	63,089,048.96	45,197,361.25
市场营销费	62,111,440.43	64,405,295.64
物流及仓储费	43,410,499.02	40,623,949.02
水电气费	36,250,084.05	29,122,959.88
办公费	34,184,952.69	29,818,248.02
修理费	9,536,354.37	13,709,597.25
差旅及交通费	8,035,244.83	6,719,894.39
物料消耗和低值摊销	3,401,055.91	3,081,775.24
业务招待费	1,754,551.86	1,798,461.42
劳动保护费	1,228,557.30	931,497.31
会议费	403,136.00	43,570.00
其他费用	7,231,864.46	5,889,844.68
	<u>1,437,812,607.21</u>	<u>1,089,441,399.07</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管理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45,966,424.28	189,547,465.18
折旧与摊销	31,429,985.07	16,988,284.34
办公费	20,668,083.25	14,818,762.38
租金及物业费	16,963,834.37	16,731,904.11
差旅及交通费	15,103,888.36	14,916,896.41
市场营销费	8,610,170.21	8,737,381.07
专业服务费	7,853,419.61	10,070,783.79
业务招待费	7,767,848.45	8,415,620.79
税金	5,358,104.34	5,066,320.64
水电气费	3,184,492.14	2,856,206.06
会议费	2,252,047.17	1,284,135.61
劳动保护费	1,824,623.48	950,636.17
修理费	916,027.99	9,276,067.98
其他费用	16,259,809.76	15,690,396.86
	<u>384,158,758.48</u>	<u>315,350,861.39</u>

(41) 财务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1,976,142.09	12,379,638.71
减：利息收入	(10,121,998.18)	(6,247,677.12)
银行手续费	16,520,070.62	11,997,547.14
其他(i)	(1,604,917.97)	249,582.23
	<u>16,769,296.56</u>	<u>18,379,090.96</u>

- (i) 财务费用-其他中包括了本集团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冲回无需支付的原股东山西省医药公司借款利息 1,186,666.67 元。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库存商品成本	5,867,968,887.05	3,872,069,008.89
职工薪酬费用	986,470,661.27	732,599,070.55
租金及物业费	452,645,592.98	336,586,835.53
折旧与摊销	96,445,867.87	64,910,144.35
市场营销费	70,721,610.64	73,142,676.71
办公费	54,853,035.94	44,637,010.40
物流及仓储费	43,410,499.02	40,623,949.02
水电气费	39,434,576.19	31,979,165.94
差旅及交通费	23,139,133.19	21,636,790.80
修理费	10,452,382.36	22,985,665.23
业务招待费	9,522,400.31	10,214,082.21
专业服务费	7,853,419.61	10,070,783.79
税金	5,358,104.34	5,066,320.64
物料消耗和低值摊销	3,401,055.91	3,081,775.24
劳动保护费	3,053,180.78	1,882,133.48
会议费	2,655,183.17	1,327,705.61
其他费用	35,433,553.75	24,919,121.03
	<u>7,712,819,144.38</u>	<u>5,297,732,239.42</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投资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权益法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收益的份额 (附注六(11))	1,130,765.48	405,610.67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 利润	443,835.19	362,654.44
预计投资损失(附注六(29))	(2,775,763.44)	(1,160,394.23)
	<u>(1,201,162.77)</u>	<u>(392,129.12)</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4) 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转回)/损失	(314,166.46)	226,341.24
存货跌价(转回)/损失	(239,115.74)	62,430.35
商誉减值损失	25,000,000.00	-
	<u>24,446,717.80</u>	<u>288,771.59</u>

(45)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度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i)	4,579,331.80	4,518,347.12	4,579,331.80
转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919,029.58	864,081.42	2,919,029.58
罚款收入	629,535.11	-	629,535.11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6,241.02	158,418.62	256,241.02
违约金收入	227,265.90	-	227,265.90
其他	753,435.16	834,299.89	753,435.16
	<u>9,364,838.57</u>	<u>6,375,147.05</u>	<u>9,364,838.57</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外收入(续)

(i)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2,116,350.98	2,045,934.67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 2015 年商业专项资金	8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返还	480,000.00	702,039.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南山区产业发展专项资			
金资助款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扶助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18,100.00	-	与收益相关
平价药房补贴	150,000.00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物流配送及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专			
项资金	1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	137,297.85	76,030.76	与收益相关
街道税收补助	80,000.00	77,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华老字号补贴	71,2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教育经费补贴	23,800.00	10,600.00	与收益相关
用工补助	23,200.00	75,2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9,382.97	-	与收益相关
医疗养老补贴	-	761,167.68	与收益相关
街道税收补助	-	50,375.00	与收益相关
镇江社保奖励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药品价格补贴	-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奖励	-	200,000.01	与收益相关
	<u>4,579,331.80</u>	<u>4,518,347.12</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营业外支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	1,399,863.62	16,793.98	1,399,863.62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914,582.86	1,279,932.64	914,582.86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1,030.72	341,203.96	651,030.72
赔偿款	567,479.98	-	567,479.98
捐赠支出	270,393.62	234,200.00	270,393.62
其他	497,340.20	578,831.58	497,340.20
	<u>4,300,691.00</u>	<u>2,450,962.16</u>	<u>4,300,691.00</u>

(47)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3,706,759.24	63,715,699.15
递延所得税	<u>(5,407,419.41)</u>	<u>(11,658,782.02)</u>
	<u>58,299,339.83</u>	<u>52,056,917.13</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u>196,936,874.39</u>	<u>193,949,677.48</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150,926.36	45,691,810.22
税率变动的影响	-	661,839.33
非应纳税收入	(125,850.20)	(358,816.2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8,936,733.44	3,879,653.8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134,931.72	2,874,406.0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427.05)	-
转回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464,933.50	-
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68,962.16)	-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1,142,945.78)	(426,369.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265,606.76)
所得税费用	<u>58,299,339.83</u>	<u>52,056,917.13</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租赁收入	30,211,072.55	24,253,488.55
利息收入	10,121,998.18	6,247,677.12
公司间往来款	7,882,587.99	20,499,645.99
收到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7,239,104.62	4,562,569.68
其他	914,652.27	24,483,712.19
	<u>56,369,415.61</u>	<u>80,047,093.53</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租金及物业费	495,485,319.12	382,793,286.11
广告宣传费	68,437,740.64	58,399,526.07
办公费	54,853,035.94	44,637,010.40
物流及仓储费	43,410,499.02	45,631,399.73
水电气费	39,434,576.19	31,979,165.94
押金及保证金	30,280,519.34	12,248,904.05
差旅及交通费	23,139,133.19	21,636,790.80
银行手续费	16,520,070.62	11,997,547.14
修理费	10,452,382.36	22,985,665.23
业务招待费	9,522,400.31	10,214,082.21
专业服务费	7,853,419.61	10,070,783.79
劳动保护费	3,053,180.78	1,882,133.48
其他	11,294,329.88	8,618,865.28
	<u>813,736,607.00</u>	<u>663,095,160.23</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池下拨-国药控股	5,237,520,000.00	4,034,729,400.26
收回委托贷款	35,372,889.48	-
	<u>5,272,892,889.48</u>	<u>4,034,729,400.26</u>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池上存-国药控股	5,391,124,536.97	3,979,919,094.16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6,871,860.43	69,045,193.47
	<u>5,497,996,397.40</u>	<u>4,048,964,287.63</u>

(e)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内部借款-国药控股	<u>76,000,000.00</u>	<u>-</u>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购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6.7%股权款	29,439,200.00	-
收购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9%股权款	8,500,000.00	-
归还的山西省医药公司借款	-	5,000,000.00
	<u>37,939,200.00</u>	<u>5,000,000.00</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138,637,534.56	141,892,760.3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446,717.80	288,771.59
固定资产折旧	35,306,801.71	27,472,543.2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和摊销	536,345.77	315,011.20
无形资产摊销	13,091,686.67	5,161,017.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11,033.72	31,961,572.1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394,789.70	182,785.34
财务费用	11,976,142.09	12,379,638.71
投资损失	1,201,162.77	392,12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4,635,681.37)	(11,658,782.0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771,738.04)	-
存货的增加	(93,138,714.19)	(141,685,914.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5,864,771.45	53,562,725.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5,458,197.79	211,990,07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5,879,050.43</u>	<u>332,254,332.75</u>

(b) 不涉及的现金流量的筹资活动

不涉及的现金流量的筹资活动系本公司向母公司国药控股延展的借款。

2015 年度

国药控股	<u>162,731,500.00</u>
------	-----------------------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440,563,097.91	267,124,272.7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u>(267,124,272.78)</u>	<u>(249,152,425.5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73,438,825.13</u>	<u>17,971,847.22</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d) 取得子公司

	2015 年 金额	2014 年 金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8,074,241.31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附注七(1))	(212,001,433.83)	-
加：前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39,315,000.00
为取得子公司而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附注六(19))	-	124,3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它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u>86,072,807.48</u>	<u>163,625,000.00</u>
2015 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u>468,284,241.31</u>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015 年度
流动资产		862,661,699.13
非流动资产		245,337,377.71
流动负债		(628,651,177.51)
非流动负债		(46,359,250.00)
		<u>432,988,649.33</u>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40,563,097.91	267,124,272.78
其中：库存现金	2,518,082.78	2,015,276.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8,045,015.13	265,108,996.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440,563,097.91</u>	<u>267,124,272.78</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2015 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石家庄乐仁堂益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1/06/2015	33,300,000.00	100.00%	收购	09/06/2015	工商登记变更日期	27,583,247.14	202,144.04	851,041.50	287,836.20
孝义市国大万民百草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1/04/2015	20,222,220.00	70.00%	收购	30/03/2015	工商登记变更日期	44,665,114.91	1,995,699.40	(763,894.76)	1,163,683.36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	01/01/2015	98,697,100.00	97.00%	收购	08/01/2015	工商登记变更日期	1,004,534,178.27	6,852,236.81	11,104,974.23	(37,185,259.43)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01/01/2015	149,229,200.00	92.00%	收购	07/01/2015	工商登记变更日期	459,555,026.72	4,780,320.60	10,498,516.32	(6,674,561.51)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01/01/2015	166,430,000.00	53.13%	收购	04/01/2015	工商登记变更日期	482,960,067.66	540,400.95	75,573,110.44	83,448,399.72
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	01/01/2015	405,721.31	100.00%	收购	01/01/2015	联营单位退资协议	3,894,258.76	(7,667.18)	448,333.92	(40,966.42)
							2,023,191,893.46	14,363,134.62	97,712,081.65	40,999,131.92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现金支付的对价	422,384,241.31
加：或有对价	45,9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468,284,241.3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36,356,289.62)
商誉	131,927,951.69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所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c) 被合并子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2,001,433.83	212,001,433.83
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六(12))	49,353.44	49,353.44
固定资产(附注六(13))	37,768,682.84	20,954,682.84
无形资产(附注六(15))	170,748,531.70	2,725,531.70
在建工程(附注六(14))	677,883.51	677,883.51
长期待摊费用(附注六(17))	30,928,629.89	30,928,629.89
其他应收款项	182,301,176.32	182,301,176.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8,413.27	2,518,413.27
存货	204,925,929.59	204,925,929.59
长期股权投资(附注六(11))	972,266.51	972,266.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0,000.00	1,080,000.00
应收款项	263,433,159.39	263,433,159.39
应付款项	(628,651,177.51)	(628,651,17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209,25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	(150,000.00)
净资产	432,395,032.78	293,767,282.78
减：少数股东权益	(96,038,743.16)	
取得的净资产	336,356,289.62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468,284,241.31	
取得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	(212,001,433.83)	
或有对价(附注七(1)(f))	(45,900,000.00)	
上年度已支付对价	(124,31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6,072,807.4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d) 被合并子公司自购买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营业收入	2,023,191,893.46
净利润	14,363,13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7,712,081.65
现金流量净额	40,999,131.92

(e)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被合并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如下: 对经营性商铺或独栋办公楼采用房地合一评估, 用收益法和市场比较法评估, 结合企业经营模式合理确定评估价值。对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根据评估目的, 结合评估对象实际情况, 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无形资产—公有非居房屋承租使用权(有利租约)的评估方法为增量现金流折现法。增量现金流法基于对未来租金节省现金流的预测。该方法在节省租金可合理预测时有效。

增量现金流法在合理期间内预测现金流并将其折现, 折现率应当综合反映货币时间价值、通货膨胀和与待评估资产所有权相对应的风险。

无形资产-商标权和品牌的评估方法为特许权费节省法, 使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销售收入增长率	5% - 14%
特许权费节省率	1%-2%

无形资产-销售网络的评估方法为多期超额收益法, 使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加权资本成本	14%
客户流失率	5%

(f) 上述或有对价系本集团收购子公司股权时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该股权转让款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对赌期间经审计评估结果和转让双方约定的对赌条件完成情况分期支付。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购子公司的或有对价分别为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收购孝义市百草堂药行连锁有限公司尚未支付的或有对价 19,600,000.00 元和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收购石家庄乐仁堂益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尚未支付的或有对价 26,300,000.00 元, 并账列于其他应付款-收购子公司的或有对价(附注六(2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本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3,0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上海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北京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化学原料及化学试剂的批发销售	中国, 天津	8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西国大医药咨询连锁有限公司 (原: 广西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广西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5,0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广东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2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广西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1,500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浙江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4,4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江苏	93.68%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 及主要经营地		本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1,000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批发销售、农副产品收购与仓储及配送服务、会议服务、医药品技术信息咨询	中国, 辽宁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0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 宁夏	7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设立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8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 江苏	6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2,9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 山东	55.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8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 辽宁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75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经营药品连锁店、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福建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 安徽	6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设立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 福建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本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山西	85.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湖南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2,5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江苏	8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1,5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河南	6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内蒙古	96.7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5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河北	6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2,4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广东	65.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1,0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山西	8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612.24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保健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新疆	5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本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原"上海复星药业有限公司")	6,655	药品、医疗器械、化工产品、日用百货的销售	中国, 上海	97.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原"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000	药品、医疗器械、化工产品、日用百货的销售	中国, 上海	92.00%	8.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4,222	药品、医疗器械、化工产品、日用百货的销售, 商贸信息咨询	中国, 北京	53.13%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500	医药零售连锁分部	中国, 山西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晋中市国大万民药房有限公司	170	医药零售连锁分部	中国, 山西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大同市国大万民药房有限公司	615	医药零售连锁分部	中国, 山西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晋城市国大万民药房有限公司	256	医药零售连锁分部	中国, 山西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长治市国大万民药房有限公司	320	医药零售连锁分部	中国, 山西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西国大万民连锁诊所管理有限公司	120	医药零售连锁分部	中国, 山西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国大上虹七宝药房有限公司	1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原料的批发销售	中国, 上海	-	51.00%	设立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本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9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本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国大药品有限公司	100	经营药品连锁店; 药品及医疗器械用品的批发销售	中国, 宁夏	-	70.00%	设立
北京金象复星科技有限公司	100	科技开发, 销售计算机软件、食品、保健品、图书	中国, 北京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洋桥葺芝金象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26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以及生化药品零售	中国, 北京	-	50.7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河市丽洋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1	医疗器械、饮料冷食、保健品以及保健酒的销售	中国, 北京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金象爱乐舫商贸有限公司	200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以及生化药品零售	中国, 北京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金博金象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300	素制剂以及生化药品零售	中国, 北京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本公司持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孝义市国大万民百草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222	药品、医疗器械、体育器材用品、保健品、乳制品、日用百货、日化产品零售 药品、医疗器械、日用百货以及化妆品的销售，营销策划服务	中国，山西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300	药品、医疗器械、化学制剂、保健品、日用百货的销售	中国，内蒙古	-	51.00%	设立
石家庄乐仁堂益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00	药品、医疗保健用品及化学试剂销售	中国，河北	-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唐山乐仁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品、日用百货 的销售	中国，河北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汇丰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中国，上海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5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2015 年度向少数股东支 付的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 限公司	49.00%	6,650,728.91	-	15,655,870.41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3,728,005.03	456,124.62	38,420,885.7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49.00%	18,464,885.75	16,067,777.97	24,478,598.5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45.00%	4,235,910.56	4,540,069.39	21,869,089.66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0.00%	1,204,125.67	-	19,925,159.05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46.87%	905,748.80	-	89,972,072.56
		35,189,404.72	21,063,971.98	210,321,675.9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八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4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4 年度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9.00%	739,590.49	694,008.38	13,393,842.73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3,374,187.20	-	35,149,005.32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49.00%	16,067,777.97	21,229,601.93	22,081,490.8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45.00%	5,044,521.55	4,096,585.31	5,044,521.55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0.00%	2,436,458.22	-	18,721,033.38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9.00%	3,603,128.48	3,430,000.00	14,132,538.08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20.00%	3,292,099.28	-	17,260,374.60
河南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9.00%	3,198,420.39	4,158,820.22	11,277,832.52
内蒙古国大九龄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3,183,591.90	1,364,643.69	15,316,193.28
江门国大济源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5.00%	2,576,251.96	3,896,780.86	11,671,003.41
		43,516,027.44	38,870,440.39	164,047,835.6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187,564,117.43	6,671,984.57	194,236,102.00	157,306,868.22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19,593,628.83	60,695,584.31	180,289,213.14	51,942,593.72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312,901,644.62	36,671,332.40	349,572,977.02	290,051,576.8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79,513,357.72	6,343,345.88	85,856,703.60	38,154,835.00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54,588,662.34	41,300,195.68	195,888,858.02	144,800,035.26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326,302,894.56	23,119,591.06	349,422,485.62	241,250,771.12
	1,180,464,305.50	174,802,033.90	1,355,266,339.40	923,506,680.13
				15,864,520.36
				241,250,771.12
				939,371,200.4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162,500,958.80	10,028,977.27	172,529,936.07	150,377,240.90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431,108.47	62,801,068.48	163,232,176.95	45,588,825.5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48,830,170.56	43,051,649.54	291,881,820.10	239,344,541.1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71,793,459.48	7,825,642.97	79,619,102.45	31,451,902.45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51,090,744.37	6,658,086.27	157,748,830.64	110,166,785.32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355,957,156.47	20,980,142.75	376,937,299.22	269,155,985.67
	1,090,603,598.15	151,345,567.28	1,241,949,165.43	846,085,281.08
				12,064,792.92
				858,300,074.00
				154,372,096.25
				46,068,825.56
				246,681,259.62
				31,672,716.96
				110,199,189.94
				269,305,985.6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续):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57,800,341.61	13,572,916.15	13,572,916.1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188,161,542.23	12,426,683.43	12,426,683.4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625,985,956.87	37,683,440.30	37,683,440.30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21,793,358.97	9,413,134.57	9,413,134.57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463,953,001.92	3,010,314.18	3,010,314.18
	482,960,067.66	540,400.95	540,400.95
	2,740,654,269.26	76,646,889.58	76,646,889.58
			201,742,913.36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45,189,853.85	8,507,443.19	8,507,443.1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171,126,458.77	11,247,290.67	11,247,290.6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508,727,006.39	32,791,383.61	32,791,383.61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3,330,707.80	11,210,047.88	11,210,047.88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368,875,783.21	6,091,145.55	6,091,145.55
	444,103,949.26	(10,483,974.53)	(10,483,974.53)
	2,341,353,759.28	59,363,336.37	59,363,336.37
			148,034,732.4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450,914.59	8,718,203.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1,130,765.48	1,072,610.67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1,130,765.48	1,072,610.67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国药控股	中国上海市	药品经销及投资控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国药集团。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国药控股	2,767,095,089.00	-	-	2,767,095,089.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药控股	100%	100%	100%	100%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八。

(3) 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八中已披露的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上海)进口商品直销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承上页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广西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健康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江门仁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金华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深圳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承上页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新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控股驻马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承上页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新乡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湖州慕韩斋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扬州卫康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控股控制
北京华邈中药工程技术开发中心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安徽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河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承上页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嘉远国际贸易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上生生物制品经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母公司的中间控股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北京健禹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邯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天津市启东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之联营公司
国药健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之联营公司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之联营公司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之联营公司
上海华宇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长春长生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52,778,276.80	66,793,638.1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16,787,080.55	115,934,728.15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2,574,217.54	75,107,090.63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6,411,003.45	104,979,711.63
国药控股	82,534,729.48	35,732,079.62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74,365,899.04	61,762,081.92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68,280,326.43	32,795,532.75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65,483,489.86	75,264,684.17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60,774,795.26	63,654,141.5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7,171,457.46	50,657,162.02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43,723,071.55	31,594,748.28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41,794,282.31	7,157,101.89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38,408,145.41	2,217,702.76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33,274,367.28	5,512,302.62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32,691,159.33	32,852,781.12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28,267,545.26	32,654,755.71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24,864,465.57	26,694,495.58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24,259,578.72	28,380,930.65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22,263,632.53	21,948,541.66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1,233,053.94	19,128,419.79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19,740,899.74	10,462,980.25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18,612,924.01	-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16,004,788.66	14,033,188.34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15,758,184.00	49,341,921.89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5,416,345.76	15,874,285.24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承上页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15,060,487.49	9,377,064.22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13,643,215.76	14,399,467.45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1,962,246.77	11,789,819.33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10,458,016.81	11,653,260.26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8,596,226.21	2,937,435.46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8,483,965.99	18,090,059.51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7,102,390.92	1,405,612.16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6,238,140.45	6,935,308.09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5,591,984.98	4,944,048.35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5,389,565.72	4,025,116.29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5,138,327.51	5,020,639.79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4,407,359.42	5,143,690.67
上海上生生物制品经营有限公司	4,275,231.89	2,615,222.71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258,228.35	6,625,862.88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3,939,279.03	720,016.11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2,925,248.55	2,666,665.90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2,825,084.82	2,035,530.82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2,754,676.62	5,061,657.22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2,699,388.64	2,100,207.09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2,690,058.73	2,275,255.02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2,490,169.96	1,165,890.61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2,405,548.76	2,252,138.25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2,220,176.66	1,206,321.91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2,016,335.51	1,440,858.31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承上页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987,198.59	882,268.18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1,677,867.49	81,000.23
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	1,400,408.00	1,192,692.47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1,253,329.09	593,814.22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985,960.21	1,328,037.80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775,385.35	620,539.97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721,025.32	30,135.22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688,055.36	532,276.40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610,458.97	942,770.93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560,143.89	345,306.02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60,361.11	12,476.40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420,743.08	109,679.80
北京华邈中药工程技术开发中心	333,519.81	392,949.70
国药控股江门仁仁有限公司	332,864.86	309,482.48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326,312.82	996,215.73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275,839.80	357,089.61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272,587.78	394,314.74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184,007.83	210,172.59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111,742.35	57,089.66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03,271.45	343,362.17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03,046.17	50,179.43
国药健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85,928.24	-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84,676.99	-
国药集团河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1,468.85	-
国药控股(上海)进口商品直销中心有限公司	77,961.04	-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承上页		
国药嘉远国际贸易公司	61,296.99	-
扬州卫康医药有限公司	53,154.05	85,186.35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49,874.85	55,610.37
国药控股金华有限公司	39,015.38	33,846.15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33,923.07	-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30,273.51	-
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7,151.19	35,376.19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875.42	-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4,179.72	9,336,810.26
国药集团安徽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132.48	-
邯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748.48	791,980.20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10,974.36	28,641.02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4,923.07	19,145.11
国药控股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4,752.14	19,699.14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631.94	47,419.61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1,443,426.11
上海华宇药业有限公司	-	1,248,978.26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	320,571.42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99,859.06
国药(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53,225.49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	19,197.21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5,434.88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	9,168.00
	<u>1,445,360,146.57</u>	<u>1,129,967,583.39</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	81,852,393.38	60,798,436.02
北京健禹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42,433,831.15	-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9,824,834.10	14,422,395.06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5,812,782.03	-
天津市启东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804,590.53	-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2,711,592.69	-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296,530.45	1,133,846.10
国药控股	1,008,260.52	-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579,369.91	-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418,451.34	811,849.68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340,116.93	-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307,274.36	231,399.12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292,218.02	-
国药新乡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146,928.30	-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95,806.87	106,724.25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88,200.08	-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67,275.12	-
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	56,532.31	-
湖州慕韩斋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7,318.05	-
国药控股健康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36,271.11	-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17,680.03	25,852.19
国药控股驻马店有限公司	14,653.75	-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	26,449.11
	<u>151,242,911.03</u>	<u>77,556,951.53</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7,447,879.87	8,525,345.26
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	6,377,864.00	10,569,709.56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2,948,333.33	3,040,000.00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654,228.00	671,940.0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615,274.86	-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60,400.00	437,100.00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448,736.64	458,669.93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427,500.00	417,500.0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328,831.62	383,000.00
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	252,249.98	252,958.53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150,000.00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561.84	110,535.00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42,346.47	32,763.61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4,200.00	321,700.74
	<u>28,573,406.61</u>	<u>25,531,222.63</u>

(c) 配送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5,871,207.42	13,286,990.68
国药控股深圳物流有限公司	4,968,090.99	2,274,066.40
国药控股广西物流有限公司	378,769.44	378,769.44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99,062.60	1,056,177.97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3,197.28	15,000.00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	496,991.11
	<u>21,350,327.73</u>	<u>17,507,995.60</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利息支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药控股

142,868.51

337,504.01

(e) 咨询服务费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1,765,400.00

-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287,075.22

-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233,830.26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44,600.00

600.00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61,600.00

1,100.00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00.00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100.00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

150,000.00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

28,247.88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

22,606.08

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4,500.00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

3,000.00

2,517,605.48

212,053.96

(f) 资金拆借

2015 年度

拆借金额

拆入-现金池

国药控股

5,237,520,000.00

拆出-现金池

国药控股

5,391,124,536.9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f) 资金拆借(续)

国药控股与本公司共同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现金池协议, 根据该协议,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作为受托代理人被授权于相关转账日在国药控股指定人民币账户及本公司指定人民币账户之间划转资金。

拆入-内部借款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国药控股	76,000,000.00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6 年 4 月 27 日

本集团按照现金池余额与内部借款余额孰大的原则选择现金池划款利率或内部借款利率, 并按照现金池与内部借款的差额确认现金池利息收入或内部借款利息支出, 即: 1> 若当日现金池余额大于当日内部借款余额, 本集团当日现金池利息收入=(现金池余额-内部借款余额)×现金池划款年利率(1.265%)/365; 2>若当日内部借款余额大于当日现金池余额, 本集团当日内部借款利息支出=(当日内部借款余额-当日现金池余额)×内部借款年利率(6%)/365。每月末, 本集团与国药控股对上述现金池利息收入及内部借款利息支出按照净额结算。

(9) 信息服务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3,018.86	-

(h)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582,722.72	7,305,699.1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应收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北翼国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	964,000.00	964,000.00

(b)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北翼国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	22,898,267.63	224,281.65	16,405,703.00	-
北京健禹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3,933,576.22	-	-	-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2,777,123.09	27,771.23	6,066,813.55	-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1,913,992.32	-	-	-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945,378.39	-	-	-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569,882.30	-	-	-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53,948.00	-	-	-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3,584.97	-	-	-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51,370.56	-	445,461.20	-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128,029.60	-	-	-
天津市启东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1,093.06	-	-	-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88,535.20	-	-	-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50,610.00	-	-	-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44,071.40	-	57,843.64	-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22,606.08	-	22,606.08	-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18,604.47	-	-	-
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	16,124.60	-	-	-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13,221.34	-	69,464.33	-
湖州慕韩斋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8,721.32	-	-	-
国药控股健康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7,617.00	-	-	-
国药新乡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392.10	-	-	-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	-	108,611.06	-
	34,086,749.65	252,052.88	23,176,502.86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c)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现金池(i)	214,170,065.35	-	60,565,528.38	-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1,765,400.00	-	-	-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333,795.89	-	411,691.72	-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118,000.00	-	-	-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14,028.78	-	-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	-	-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65,650.00	-	65,650.00	-
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	53,679.22	-	-	-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48,493.16	-	48,493.16	-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14,700.00	-	-	-
国药控股	4,000.00	-	-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41.40	-	541.40	-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	-	78,137.66	-
	217,888,353.80	-	61,270,042.32	-

(i) 上述款项系本公司存入母公司国药控股的现金池款项, 现金池划款利率为 1.265%, 无抵押, 无固定还款期限。

(d) 应付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23,903,802.67	22,175,469.76
国药控股	23,312,109.71	2,565,586.87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7,711,677.77	9,714,370.56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3,220,223.36	20,395,327.49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8,223,982.69	4,347,848.98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6,696,253.11	5,685,118.24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21,305.54	8,503,749.06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5,799,789.11	3,683,494.98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4,891,526.10	3,385,978.18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3,836,175.07	-

接下一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应付账款(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承上页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3,817,104.06	2,477,737.01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3,646,446.10	3,872,822.76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3,534,765.76	694,593.59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3,227,815.77	3,262,412.44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3,218,637.41	1,083,817.19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3,004,943.80	2,527,896.66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2,975,455.23	2,172,427.34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255,547.83	5,236,249.38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1,788,141.20	1,890,450.37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1,477,782.76	783,243.9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67,624.65	5,528,815.07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1,360,437.15	5,783,214.89
上海东虹医药有限公司	867,649.50	1,795,988.00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791,499.75	872,040.48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707,650.00	1,193,124.28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613,255.06	307,497.94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588,787.70	1,423,588.17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583,329.53	51,389.00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573,641.45	2,615,392.89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536,573.35	377,229.49
上海华宇药业有限公司	387,716.00	225,264.00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372,053.00	23,918.00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63,235.41	2,495,708.68
	307,156.84	154,850.23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应付账款(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承上页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248,293.54	176,789.89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240,467.20	239,520.00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230,089.65	354,781.21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221,027.13	320,539.17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204,753.46	40,183.83
北京华邈中药工程技术开发中心	204,112.54	637,005.39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98,060.51	1,696,681.67
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	197,520.00	136,440.00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174,871.18	585,722.40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52,691.47	46,328.00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140,522.65	73,800.87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132,010.40	279,110.40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127,170.00	99,269.60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123,212.45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121,417.57	356,180.89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120,981.66	192,123.70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84,135.22	700,422.37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84,085.67	47,098.65
国药健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80,853.76	-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77,613.10	10,500.00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64,760.24	27,774.72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1,401.05	-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49,536.00	35,520.00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46,419.60	150,610.00

接下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应付账款(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药控股江门仁仁有限公司	45,675.00	64,676.51
邯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3,782.06	589,920.68
国药嘉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080.96	-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3,671.41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32,762.14	2,336,178.10
扬州卫康医药有限公司	29,220.50	26,338.00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5,568.20	2,974,212.77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25,244.22	32,640.00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400.00	-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37,904.74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18,560.00	-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15,936.00	-
长春长生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232.00	14,232.00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0,043.96	12,941.95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7,584.04	-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7,349.11	1,820.00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5,760.00	11,520.00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5,400.00	24,800.00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5,334.00	-
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647.23	3,581.20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4,595.01	39,477.82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4,069.28	4,069.28
国药控股新余有限公司	3,818.09	3,818.09

接下一页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应付账款(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承上页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3,024.00	3,024.00
国药集团安徽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797.00	-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1,443.97	853.81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3,915.00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1,091.99	2,955,772.04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472.00	1,516,116.92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137.40	137.40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32.72	17,000.00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3.21	218,488.00
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总公司	-	336,630.58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	75,519.20
国药(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42,254.45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	13,685.11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	11,485.38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	9,168.00
	<u>155,990,145.99</u>	<u>144,895,199.76</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e)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药控股-借款	238,731,500.00	162,731,500.00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4,420,000.00	4,306,645.23
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	3,045,848.40	2,403,150.40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389,246.20	-
上海北翼国大药房材医药有限公司	183,754.78	240,255.96
国药控股深圳物流有限公司	136,857.45	473,796.46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37,782.33	37,782.33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240.65	-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8,089.21	409,336.08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5,350.56	98,582.58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89.80	3,589.80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766.44	-
国药控股健康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173.99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3.20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	256,737.26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	320,089.17
国药控股-往来款	-	22,423.55
	<u>246,992,603.01</u>	<u>171,303,888.82</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f) 预付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3,431,403.25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966,399.88	135,750.05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907,720.74	-
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	117,968.78	117,968.76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	-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7,566.31	-
国药控股金华有限公司	6,624.00	-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	2,747,957.19
国药控股广西物流有限公司	-	94,692.36
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	-	57,757.82
	<u>5,550,182.96</u>	<u>3,254,126.18</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g) 应付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49,644,277.60	6,700,000.00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29,180,697.70	23,600,000.0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959,466.46	16,230,030.19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10,057,824.00	3,353,920.00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9,471,239.23	591,486.82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9,455,576.36	6,337,298.70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4,335,766.80	2,337,295.74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3,533,684.90	3,117,397.10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2,406,096.70	1,962,245.83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2,323,620.41	1,554,511.34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500,000.00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1,914,551.48	-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500,000.00	900,000.00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867,471.82	1,143,344.24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779,022.30	1,600,000.00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735,908.71	-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381,235.02	-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	7,676,419.45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	67,584.00
	<u>143,546,439.49</u>	<u>79,671,533.41</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承诺

租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租入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新疆新特药	6,620,087.00	6,493,152.00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1,109,238.00	649,422.00
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	290,425.00	292,675.00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66,000.00	5,000.0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5,552.00
	<u>62,085,750.00</u>	<u>7,545,801.00</u>

十 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29,314,784.34	275,066,646.26
一到二年	230,366,070.40	199,916,451.51
二到三年	166,853,731.83	129,961,602.95
三年以上	217,370,506.27	179,523,898.59
	<u>943,905,092.84</u>	<u>784,468,599.31</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企业合并

见附注七。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 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外币资产和负债。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无重大长期带息债务, 因此无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 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 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财务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约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	-	-
应付票据	791,625,264.33	-	-	-
应付账款	1,193,846,938.88	-	-	-
应付股利	16,517,259.20	-	-	-
其他应付款	465,255,542.58	-	-	-
	2,607,245,004.99	-	-	-
				2,607,245,004.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280,000,000.00	-	-	-
应付票据	491,391,995.91	-	-	-
应付账款	945,137,567.39	-	-	-
应付股利	217,140.67	-	-	-
其他应付款	294,190,611.48	-	-	-
	2,010,937,315.45	-	-	-
				2,010,937,315.4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本集团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本集团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和应付款项等。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5.71%	68.9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度及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56	4,622.56
银行存款	8,947,247.91	6,581,484.55
	<u>8,947,266.47</u>	<u>6,586,107.11</u>

(2) 应收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417,245,709.92	264,065,843.85
减：坏账准备	<u>(23,626.45)</u>	<u>(27,494.94)</u>
	<u>417,222,083.47</u>	<u>264,038,348.91</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u>417,245,709.92</u>	<u>264,065,843.85</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7,245,709.92	100.00%	264,065,843.85	100.00%
-无风险组合	414,860,260.95	99.43%	261,316,350.00	98.96%
-其他	2,385,458.97	0.57%	2,749,493.85	1.04%
	<u>417,245,709.92</u>	<u>100.00%</u>	<u>264,065,843.85</u>	<u>100.00%</u>
			<u>(23,626.45)</u>	<u>(27,494.94)</u>
			0.01%	1.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无风险组合的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80,992,443.2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41,864,164.91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4,810,191.47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34,323,210.4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1,596,822.78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6,113,742.39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	19,165,113.13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15,099,141.99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4,137,886.42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3,912,226.69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2,033,657.58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1,722,185.83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10,988,176.02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10,760,828.45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8,870,572.05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度及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无风险组合的分析如下(续)：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361,613.51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6,904,074.5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6,788,859.78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5,188,707.1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137,204.49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5,037,182.52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4,778,899.21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459,418.57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2,320,591.5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1,913,992.32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304,232.06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51,370.56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44,071.4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22,606.08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18,604.47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	16,124.6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13,221.3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湖州慕韩斋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8,721.32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新乡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392.1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0.09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u>414,860,250.95</u>	<u>-</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无风险组合的分析如下：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或依据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69,095,300.73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25,955,821.03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4,985,969.19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18,515,984.01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9,787,675.5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9,684,491.32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9,666,378.38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631,610.0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8,571,326.96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8,411,026.3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7,229,605.19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861,165.67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475,506.17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6,391,374.43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6,049,192.22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029,835.25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6,018,821.1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433,465.6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无风险组合的分析如下(续):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或依据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415,831.8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4,086,076.96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2,730,554.75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680,857.8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1,904,493.13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445,461.20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108,611.06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69,464.33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57,843.64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22,606.08	-	-	应收关联方货款,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u>261,316,350.00</u>	-	-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u>2,385,458.97</u>	(23,626.45) 0.99%	<u>2,749,493.85</u>	(27,494.94) 1.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 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23,586,832.80	-	53.58%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3)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 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48,454,629.69	-	56.22%
其他应收款			
应收关联方款项	371,180,251.65	233,825,505.27	
其他	390,216.65	698,324.00	
	371,570,468.30	234,523,829.27	
减：坏账准备	(19,510.83)	(34,916.20)	
	371,550,957.47	234,488,913.07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71,570,468.30	234,523,829.27
------	----------------	----------------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1,570,468.30	100.00%	(19,510.83)	0.01%
-无风险组合	371,180,251.65	99.89%	-	-
-其他	390,216.65	0.11%	(19,510.83)	5.00%
	371,570,468.30	100.00%	(19,510.83)	0.01%
			234,523,829.27	100.00%
			698,324.00	0.30%
			234,523,829.27	100.00%
			(34,916.20)	5.00%
			(34,916.20)	0.0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无风险组合的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国药控股	214,174,065.35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1,220,378.55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3,327,083.25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8,025.98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4,650,000.00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9,740,830.64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5,200.00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333,795.89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14,028.78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5,649.99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33,148.18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18,821.65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18,661.74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41.40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20.25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371,180,251.65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度及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2014年12月31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无风险组合的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理由
国药控股	60,565,528.38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1,461,199.66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22,500,000.00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2,382,036.55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9,846,090.94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4,650,000.00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深圳)连锁有限公司	3,720,000.00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3,000,000.00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1,991,335.38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661,230.37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411,691.72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74,930.20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40,765.59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78,137.66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21,486.96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广西一致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20,825.08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5,495.00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4,210.38	-	一年以内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41.40	-		
	<u>233,825,505.27</u>	<u>-</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390,216.65	(19,510.83)	5.00%	698,324.00	(34,916.20)	5.00%

(e)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现金池 214,174,065.35	一年以内	57.64%	-
浙江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71,220,378.55	一年以内	19.17%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	内部借款及往来款 23,327,083.25	一年以内	6.28%	-
生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及往来款 20,008,025.98	一年以内	5.38%	-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14,650,000.00	一年以内	3.94%	-
	343,379,553.13		92.41%	-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71,220,378.55	一年以内	30.37%	-
国药控股	现金池 60,565,528.38	一年以内	25.82%	-
浙江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22,500,000.00	一年以内	9.59%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	内部借款 20,000,000.00	一年以内	8.53%	-
生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19,680,000.00	一年以内	8.39%	-
安徽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193,965,906.93		82.71%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416,090,144.62	955,440,044.62
联营企业(b)	-	-
	<u>1,416,090,144.62</u>	<u>955,440,044.62</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25,000,000.00)</u>	<u>-</u>
	<u>1,391,090,144.62</u>	<u>955,440,044.62</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40,673,174.00	-	-	-	40,673,174.00	-	-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480,146.81)	4,000,000.00	-	-	2,519,853.19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50,180,000.00	-	-	-	50,180,000.00	-	-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698,963.54	-	-	-	3,698,963.54	-	-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6,375,000.00	-	-	-	6,375,000.00	-	16,723,605.64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13,785,087.48	-	-	-	13,785,087.48	-	-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9,000,000.00	-	-	-	49,000,000.00	-	1,064,290.78
广西国大医药咨询连锁有限公司	(1,206,918.23)	-	-	-	(1,206,918.23)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16,588,698.59	-	-	-	16,588,698.59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4,767,573.50	-	-	-	4,767,573.50	-	-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	6,000,0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16,320,000.00	-	-	-	16,320,000.00	-	-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1,052,800.00	-	-	-	51,052,8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44,000,000.00	-	-	-	44,000,000.00	-	5,548,973.7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3,954,978.75	-	-	-	23,954,978.75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9,368,000.00	-	(25,000,000.00)	-	24,368,000.00	(25,000,000.00)	-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2,624,300.00	-	-	(3,005,200.00)	149,619,100.00	-	8,899,709.33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2,000,000.00	-	-	-	52,000,000.00	-	3,060,000.00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	-	-	128,000,000.00	-	43,484,934.7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30,390,000.00	8,500,000.00	-	-	38,890,000.00	-	2,996,071.3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84,504,000.00	36,799,000.00	-	-	121,303,000.00	-	3,500,000.00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1,000,000.00	-	-	-	21,000,0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92,950,000.00	-	-	-	92,950,000.00	-	4,315,540.3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 任公司	8,094,533.80	-	-	-	8,094,533.8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8,000,000.00	-	-	-	8,000,000.00	-	-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	166,430,000.00	-	-	166,430,0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	149,229,200.00	-	-	149,229,2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	-	98,697,100.00	-	-	98,697,100.00	-	-
上海国大东盛药房有限公司	4,800,000.00	-	-	-	4,800,000.00	-	-
	955,440,044.62	463,655,300.00	(25,000,000.00)	(3,005,200.00)	1,391,090,144.62	(25,000,000.00)	89,593,125.8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40,673,174.00	-	-	-	40,673,174.00	-	-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480,146.81)	-	-	-	(1,480,146.81)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50,180,000.00	-	-	-	50,180,000.00	-	-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698,963.54	-	-	-	3,698,963.54	-	-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6,375,000.00	-	-	-	6,375,000.00	-	-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13,785,087.48	-	-	-	13,785,087.48	-	-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9,000,000.00	-	-	-	49,000,000.00	-	-
广西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206,918.23)	-	-	-	(1,206,918.23)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16,588,698.59	-	-	-	16,588,698.59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4,767,573.50	-	-	-	4,767,573.50	-	-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	6,000,0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16,320,000.00	-	-	-	16,320,000.00	-	-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1,052,800.00	-	-	-	51,052,800.00	-	1,074,522.6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44,000,000.00	-	-	-	44,000,000.00	-	2,445,995.3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3,954,978.75	-	-	-	23,954,978.75	-	5,006,937.61
						-	22,096,116.2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9,368,000.00	-	-	-	49,368,000.00	-	722,335.25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6,500,000.00	76,124,300.00	-	-	152,624,300.00	-	4,361,912.73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2,000,000.00	-	-	-	52,000,000.00	-	3,570,000.00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	-	-	128,000,0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30,390,000.00	-	-	-	30,390,000.00	-	4,328,567.9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84,504,000.00	-	-	-	84,504,000.00	-	3,184,168.60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1,000,000.00	-	-	-	21,000,000.0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92,950,000.00	-	-	-	92,950,000.00	-	7,236,878.74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	8,094,533.80	-	-	-	8,094,533.80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8,000,000.00	-	-	-	8,000,000.00	-	-
上海国大东盛药房有限公司	4,800,000.00	-	-	-	4,800,000.00	-	-
	879,315,744.62	76,124,300.00	-	-	955,440,044.62	-	54,027,435.22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收购增加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股利	收购联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吉林永新连锁有限公司	-	-	-	-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其他增加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股利	收购联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吉林永新连锁有限公司		667,000.00	(667,000.00)	-	-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2,045,762.84	(168,909.65)	121,876,853.19	83,384,401.37	(78,370.01)	83,306,031.36
低值易耗品	8,514.10	-	8,514.10	9,223.86	-	9,223.86
	<u>122,054,276.94</u>	<u>(168,909.65)</u>	<u>121,885,367.29</u>	<u>83,393,625.23</u>	<u>(78,370.01)</u>	<u>83,315,255.22</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其他	
库存商品	<u>78,370.01</u>	<u>90,539.64</u>	<u>-</u>	<u>-</u>	<u>-</u>	<u>168,909.65</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其他	
库存商品	<u>155,029.14</u>	<u>-</u>	<u>-</u>	<u>(76,659.13)</u>	<u>-</u>	<u>78,370.01</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无形资产

		软件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426,856.50
	在建工程转入	10,372,001.31
	本年增加	76,116.5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2,874,974.32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488,704.07)
	本年摊销	(5,324,597.0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9,813,301.08)
净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3,061,673.2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7,938,152.43
		软件
原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18,393.80
	在建工程转入	41,908,462.7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426,856.50
累计摊销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11,012.05)
	本年摊销	(4,277,692.0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488,704.07)
净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7,938,152.4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07,381.7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048,274.28	52,193,097.12	8,662,880.33	34,651,521.33
尚未支付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3,222,727.71	12,890,910.84	3,139,202.41	12,556,809.63
预提费用	3,040,832.35	12,163,329.40	2,958,923.60	11,835,694.40
预计负债	1,150,789.42	4,603,157.67	456,848.56	1,827,394.23
资产减值准备	49,421.42	197,685.68	35,195.29	140,781.15
	20,512,045.18	82,048,180.71	15,253,050.19	61,012,200.74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	8,405,903.95		6,965,428.84	
额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12,106,141.23		8,287,621.35	
回的金额	20,512,045.18		15,253,050.19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保证金		
-力丰保证	-	1,000,000.00
-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 有限公司	-	44,770,000.00
-上海复星药业有限公司	-	29,610,000.00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任		
公司		
	<u>-</u>	<u>49,930,000.00</u>
	<u>-</u>	<u>125,310,000.00</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9) 短期借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a)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80,000,000.00
	<u>140,000,000.00</u>	<u>230,000,000.00</u>
(a) 银行保证借款12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150,000,000.00元)系由国药控股提供保证。		
(b) 于2015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5.12% (2014年12月31日：5.45%)。		
(10) 应付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98,031,463.01</u>	<u>94,251,739.14</u>
(11) 应付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u>242,753,619.20</u>	<u>196,477,277.43</u>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13,316,189.5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1,716,366.39 元)，主要为应付货款。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2)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	857,085,936.71	598,800,734.51
预提费用	3,714,401.00	5,652,544.00
应付股权收购款	7,359,800.00	-
其他	2,234,034.24	4,808,203.03
	<u>870,394,171.95</u>	<u>609,261,481.54</u>

(1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54,655,739.97	839,001,306.37
其他业务收入	<u>46,164,280.92</u>	<u>42,503,592.38</u>
	<u>1,300,820,020.89</u>	<u>881,504,898.75</u>
主营业务成本	1,210,400,617.72	804,012,255.61
其他业务成本	<u>528,467.83</u>	<u>1,093,980.70</u>
	<u>1,210,929,085.55</u>	<u>805,106,236.31</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医药销售	<u>1,254,655,739.97</u>	<u>1,210,400,617.72</u>	<u>839,001,306.37</u>	<u>804,012,255.61</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咨询服务费收入	46,164,280.92	528,467.83	42,503,592.38	1,093,980.70
(14) 财务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4,864,945.06		21,007,570.58
银行手续费		663,674.11		527,016.51
减: 利息收入		(1,449,524.95)		(1,505,946.04)
		24,079,094.22		20,028,641.05
(15) 销售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物流及仓储费		6,661,023.18		10,218,217.67
(16) 管理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47,905,681.87		46,939,380.26
折旧与摊销		6,736,989.04		5,820,435.99
租金及物业费		6,034,444.58		10,414,821.36
专业服务费		4,325,634.93		4,950,278.92
差旅及交通费		3,302,594.20		4,058,054.41
办公费		1,588,107.78		2,153,594.46
业务招待费		1,064,351.83		1,581,758.29
会议费		651,276.39		841,488.31
其他		1,751,219.35		2,394,358.07
		73,360,299.97		79,154,170.0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库存商品成本	1,210,400,617.72	804,012,255.61
职工薪酬费用	47,905,681.87	46,939,380.26
折旧与摊销	6,736,989.04	5,820,435.99
物流及仓储费	6,661,023.18	10,218,217.67
租金及物业费	6,034,444.58	10,414,821.36
专业服务费	4,325,634.93	4,950,278.92
差旅及交通费	3,302,594.20	4,058,054.41
办公费	1,588,107.78	2,153,594.46
业务招待费	1,064,351.83	1,581,758.29
会议费	651,276.39	841,488.31
其他	2,279,687.18	3,488,338.77
	<u>1,290,950,408.70</u>	<u>894,478,624.05</u>
(18) 投资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成本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	89,593,125.89	54,027,435.22
预计投资损失	<u>(2,775,763.44)</u>	<u>(1,827,394.23)</u>
	<u>86,817,362.45</u>	<u>52,200,040.99</u>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9)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48,816,140.98	26,440,693.62
加：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071,265.78	(31,011.01)
固定资产折旧	862,500.56	994,632.82
无形资产摊销	5,324,597.01	4,277,692.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9,891.47	548,111.15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5,374.12	4,189.01
财务费用	23,805,278.42	19,704,996.96
投资收益	(86,817,362.45)	(52,200,04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258,994.99)	(9,116,986.79)
存货的增加	(38,660,651.71)	(1,973,794.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62,007,696.74)	(41,894,816.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555,241.87	51,197,746.06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54,415.68)	(2,048,587.85)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8,947,266.47	6,586,107.1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586,107.11)	(12,155,182.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1,159.36	(5,569,074.89)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947,266.47	6,586,107.11
其中：库存现金	18.56	4,622.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47,247.91	6,581,484.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8,947,266.47	6,586,107.1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9)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d)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物流及仓储费	6,661,023.18	10,218,217.67
租金及物业费	6,034,444.58	7,414,821.36
专业服务费	4,325,634.93	4,950,278.92
差旅及交通费	3,302,594.20	4,058,054.41
办公费	1,588,107.78	2,153,594.46
业务招待费	1,064,351.83	1,581,758.29
银行手续费	663,674.11	527,016.51
会议费	651,276.39	841,488.31
其他	3,262,542.16	2,425,175.56
	<u>27,553,649.16</u>	<u>34,170,405.49</u>

(e) 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国药控股下拨本公司的现金池款项 5,237,520,000.00 元和收到的本公司之子公司归还的内部借款 25,220,000.00 元；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本公司上划国药控股的现金池款项 5,391,124,536.97 元及本公司借予子公司的内部借款 10,000,000.00 元。

(f) 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划的现金池款项 4,283,232,870.95 元和收到的国药控股内部借款 76,000,000.00 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本公司下划给子公司的现金池款项 4,098,921,100.00 元。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4,789.70)	(182,785.34)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125,733.95	2,585,934.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53,597.85	1,932,41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9,605.47	(411,376.89)
所得税影响额	5,064,147.57	3,924,18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9,775.02)	(910,293.98)
	(1,144,902.07)	(591,329.67)
	2,669,470.48	2,422,561.24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14.53%	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22%	8.82%